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阿勒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阿勒泰市屹鑫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9 -
第三部分	投标说明	- 12 -
第一章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2 -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及编制顺序	- 12 -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5 -
第四章	开标	- 17 -
第五章	定标	- 18 -
第六章	授予合同	- 19 -
第七章	质疑	- 19 -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 21 -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范本）	- 59 -
一、合同主要条款		- 59 -
二、合同（格式）		- 61 -
第六部分	附 表	- 63 -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7月21日10:30（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FCG2025-012

项目名称：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64000000元/年

最高限价（元）：64000000元/年

采购需求：阿勒泰市城区主干道、次干道及养护管护面积4834503.66平方米。（详见招标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2025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根据《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之规定，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本项目不面向中小企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符合（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2）《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3）《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注：1、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2、如属于上述企业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6月30日至2025年07月07日，每天上午00:00-12:00，下午12:00-23:59（北京时间），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

方式：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1日10:3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5年07月21日10:30（北京时间）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同时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4）、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5）、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 CA 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6）、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响应文件开启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通过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远程解密、开标唱标、询标澄清、在线多轮报价、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8）、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特别提示：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阿勒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阿勒泰市

联系人：马桢锴

项目联系方式：1830906060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阿勒泰市屹鑫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阿勒泰市

项目联系人：张瑶

项目联系方式：15199534925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项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FCG2025-012
2	招标人	名 称：阿勒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阿勒泰市 联系人：马桢锴 项目联系方式：18309060608
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方名称：阿勒泰市屹鑫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瑶 联系电话：15199534925
4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5	招标内容	阿勒泰市城区主干道、次干道及养护管护面积4834503.66平方米。（详见招标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
6	资金来源	/
7	投标人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根据《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之规定，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本项目不面向中小企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符合（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2）《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3）《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注：1、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2、如属于上述企业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8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投标有效期	90 日（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0	采购文件发售时间	2025 年 0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07 月 07 日上午 00:00-12:00，下午 12:00-23:59（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11	采购文件发售地点	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项号	项目	内 容
12	报价方式	公开招标，一次报价。为交钥匙项目，即开标一览表所报总报价即为针对本项目的不可更改的投标总报价。
13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协商
14	服务期	一年（2025年）。
15	预算	本次采购预算：总计 64000000元 中标人应配备满足项目服务所需的所有人员及各种车辆、设备、物资。 本次采购预算包含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所需的各种车辆、设备、人员、工资、福利、劳动保障、劳保用品、清扫识别服、工具及其维修工具房迎检、作业车辆运行费用，法定假日加班费用等，适当的管理费用、利润、税金、风险（强制五险、处理一切伤亡事故等费用）等所有费用。招标人不再支付中标价以外的任何费用。各投标人的报价超出此范围将做废标处理。
16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17	踏 勘	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18	投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如有疑问请于 2025 年 7 月 7 日 19:30 时前（北京时间）以书面的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代理机构做统一澄清。 联系邮箱：63643243@qq.com（注：接受扫描件）
19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共叁份。（所有文件密封在一起） 报价一览表一份（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本项目须提交电子版文件一份(U 盘形式，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电子版”字样。 注：开标后送至（或邮寄）阿勒泰市屹鑫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新疆阿勒泰地区阿勒泰市解放南路体委）。
20	投标文件的签署	投标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逐一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所有投标人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必须加盖具有法律效力的投标人的印章后，投标文件方为有效。
21	投标文件的装订	投标文件不得以活页方式装订，必须为不可拆装的方式。
22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 伍拾万元整（¥500000.00） 保证金缴纳账号： 单位名称：阿勒泰市屹鑫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20365439900100000691941 开户行名称：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阿勒泰地区分行营业部 保证金缴纳形式：转账、电汇、网银、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注：1、保证金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 10:30 时（北京时间）之前确认到账，若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汇款单上请注明项目名称以便核对。（此项不作为判定无效投标的依据）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项号	项目	内 容
23	开标时间	2025 年 7 月 21 日 10：30 分（北京时间）
24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 开标地点	电子评标，不见面开标，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政采云线上平台。
26	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	1、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书，授权人或法人(法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有效身份证明； 2、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提供近一年(2024)年有效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利润表、现金流里表、资产负债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新成立公司除外； 4、是否按照投标须知要求金额递交了投标保证金，并提供了电子打款凭证。 5、（1）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税款所属期为准)税收缴纳完成的证明资料。（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税款所属期为准)税收部门出具的完成税收缴纳证明。其它无需纳税或免税的必须提供税收部门相关证明。（2）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费款所属期为准)税收部门或社保机构出具的完成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费款所属期为准)税收部门或社保机构出具的完成社保缴纳证明。如委托其他机构代缴代扣，还需同时提供供应商与机构签署的服务合同或代缴协议，其中应明确写明第三方为供应商代缴其社会保险，否则不予认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提供上述证明。 6、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主体信用记录，并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等领域严重失信行为的主体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注：资格审查不合格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7	政府采购政策（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本项目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作为其价格分。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它未列明行业。上述政策不重复享受。
28	不正当竞争 预防措施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定代表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备注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采购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	
	文件中若有与本表不符内容，以本表为准。	
	为节能减排、保护环境，倡议响应文件双面打印！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1、适用范围

采购文件是招标人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的规范性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等内容。和招标人组织的答疑纪要一起是各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也是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作为供货合同的附件之一，与供货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非合同另有约定的部分，以正式合同内容为准）。

2、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2.1 “招标人”系指对本采购文件中所列服务有需求的**阿勒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投标人”系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并且通过资格审查进入招标程序的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系指**阿勒泰市屹鑫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为响应采购文件而编制、递交的投标文件。

2.2 “买方”系**阿勒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卖方”系指中标投标人。

2.3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规定的，买卖双方权利与义务的协议，以及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投标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4 “货物”系指卖方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货物所需一切设备、软件系统、手册及其它有关说明资料 and 材料。

2.5 “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的本项目有关的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附随义务。

2.6 “附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与本项目有关的辅助服务，如配合甲方完成项目运营管理和成果查验以及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义务，以及合同中未规定，但依有利于合同履行原则，应当由卖方承担的其它义务。

3、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与参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2 投标人被视为熟悉本采购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3.3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做任何补偿。

3.4 与相关联工作间的联系协调工作，如有费用发生已包含在投标价格内。

4、采购文件的构成

4.1 采购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投标说明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第六部分 附 表

第七部分 评定办法和细则

4.2 一切有效的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的书面文件均是采购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5. 采购文件的澄清

5.1 采购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采购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5.2 除非有特殊要求，采购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服务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3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5.4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将需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或扫描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答复内容将发送投标人联系邮箱，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务必关注联系邮箱，否则，所造成的一切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5 为了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准备投标文件，各投标人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前（超过该时间收到的需澄清的内容，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准备需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6、采购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6.1 特殊情形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 15 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和修改。

6.2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将以书面公布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6.3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 15 日前通知投标人，适当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

6.4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需按照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的要求参与招标，投标人没有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7、索赔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未能达到标书规定的要求，或者有明显缺陷及瑕疵，招标人将保留索赔或提出重新服务的权利。

8、验收

8.1 验收标准：按国家，行业技术标准和规范，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进行验收，最终须达到业主使用要求。

9、售后服务要求

9.1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投标人须拥有所招的物的所有权或合法处分权，一切因标的物的所有权或合法处分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与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人无关。

9.2 投标人应保证 7*24 小时响应，需到现场解决的要在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不需要到现场的要在6 小时内协助解决，应能够随时提供上门服务。

10、保密

招投标双方应为对方在投标文件和采购文件中涉及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一切责任。

11、代理服务费

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 号文）执行，由中标人支付。
（附：招标代理收费标准）

招标类别 中标价（万）	货物招标取费标准	服务招标取费标准	工程招标取费标准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第三部分 投标说明

第一章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资格

1.1 投标人必须提交能够证明其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能力的资质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1.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1.1.2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最近一年度（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足 1 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1.1.3 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加盖公章）；

1.1.4 提供 2025 年 1 月-6 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1.1.5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

1.1.6 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书，被授权人或法人有效身份证明；

1.1.7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注：1、以上证明文件，都须在投标文件中放入原件的扫描件，所有内容的原件扫描件需上传至政采云系统，在开标资格审查时用于核对（有特别说明的除外），未上传的视为对招标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投标将被拒绝。

2、资格审查不合格或不能提供保证金证明时，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及编制顺序

2、要求

2.1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采购文件的要求份数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会被拒绝。

2.2 开标、评标、授标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人根据公司的自身实力进行投标，并在所投项目密封袋上清楚标明所投项目的名称。

3、投标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3.1 采购文件及投标人和采购方就本次采购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3.2 除在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投标文件的编制

4.1 投标文件的构成

4.1.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1.2 投标文件以不可拆解的方式装订文件，至少包含4.2-4.4三部分内容。

4.1.3 投标文件中所有需要盖章或签字的部分正本都须为原件，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或影印件。

4.2 商务投标文件

投标人必须按要求如实、准确、完整的提供评估因素要求的各类文件资料。否则投标将不被接受。投标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部分（但不局限于以下内容及顺序）：

4.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身份证正反面）；

4.2.2 报价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4.2.3 投标函；

4.2.4 投标保证金打款凭证；

4.2.5 申请人基本情况；

4.2.6 近三年完成类似项目业绩（2022年1月起至投标截止日期）；

4.2.7 近一年财务报表（2024年）；

4.2.8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2.9 营业执照；

4.2.10 技术负责人员一览表（包含注册证或职称证、身份证、毕业证、缴纳社保的证明等有效的身份证明）；

4.2.1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根据需要填写）；

4.2.12 服务方案；

4.2.13 其他资料。

注：无格式部分投标人自拟

4.3 技术投标文件

4.3.1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方案、园林绿化养护服务方案、垃圾收运方案（含餐厨垃圾收集转运、垃圾填埋）、公厕管护方案、管理组织机构配置、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和管理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安全生产方案、突发事件应急保障预案）；

4.3.2 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部分。

4.4 投标文件格式

4.4.1 本项目要求按照上述内容编制标书，并按照标书中所附的投标文件规格编写，并要求打印装订成册。

4.4.2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的内容与要求和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如采购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4.4.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一定的顺序编排、并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装订成册。

5、投标报价

5.1 投标人应在投标明细报价表上标明本次采购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投标人所报价格应包含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包干价，包含但不限于服务所需的各种车辆、设备、人员工资、福利、劳动保障、劳保用品、清扫识别服、工具及其维修工具房迎检、作业车辆运行费用，法定假日加班费用等，适当的管理费用、利润、税金、风险（强制五险、处理一切伤亡事故等费用）。

如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以下规定修正，如果不同意下述修改原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5.1.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1.4 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1.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前本条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1.6 投标明细报价表必须列清完成服务所需各项费用明细内容，不得只报出总价，否则视为实质性不响应采购文件。

5.2 投标人如果免费提供某项产品、部件或服务，除在价格栏中填写“0”外，还必须在备注栏中声明免费或赠送。

5.3 投标报价时应注意下列几点：

5.3.1 本项目如非因重大需求变化导致成本增加，不得追加费用，投标人应该考虑但没有考虑到任何费用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3.2 投标人应在明细报价表标明所有报价包含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可能发生的或根据现场情况局部变更或修改费、顾问费及现场咨询服务费（后续服务费）、税金、方案审批等所有费用。

5.4 投标人应对投标服务提供完整的详细的书面说明。

5.5 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该报价为无效报价，不进入商务评比。

5.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6.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拟提供服务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资料，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6.2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的，将被视为对采购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文件从投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90 天。

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方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8、投标文件的签署规定

8.1 投标文件的页面必须用印刷体打印，提倡双面打印。

8.2 投标文件应清楚工整，一般不准修改。个别非实质性修改之处应由投标人的被授权人或法人代表签章。

8.3 投标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逐一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所有投标人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必须加盖具有法律效力的投标人的印章后，投标文件方为有效。

8.4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9、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9.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对其投标文件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进行修改或撤销。该通知须有投标代理人的签字，并得到采购方的确认。

9.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消通知应按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消投标”字样，修改或撤消的内容须按采购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和组成部分。

9.3 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应于投标截止日前送达采购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9.4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采购方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0、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0.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政采云系统中的标书上传步骤。

10.2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 (1)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 (2) 与采购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应盖而未盖公章或非本公司公章的、不按正确位置盖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资格声明函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未加盖公章的;

(4) 无“报价一览表”的投标文件;

(5) “报价一览表”没有加盖公章的;

(6) 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

(7)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投标性文件。

1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11.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7 月 21 日 10: 30 时(北京时间)。投标文件以加密形式上传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

11.2 开标时间: 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1.3 开标地点: 电子评标, 不见面开标, 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

11.4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在采购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采购文件指定的地点, 在此之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为无效投标, 投标文件将一律被拒绝。

11.5 出现因招标文件的修改而推迟投标截止时间的情况时, 投标人则须按采购方的书面修改通知重新规定的投标时间递交。

12、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方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方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2.2 投标保证金的货币为人民币, 并采用转账、电汇、网银、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如电汇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3 投标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 伍拾万元整(500000.00 元)

12.4 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 2025 年 7 月 21 日 10: 30 时(北京时间), 凡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 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投标将被拒绝。

12.5 资格审查时没有提供投标保证金递交证明原件的投标, 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2.6 未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 代理机构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 原额退还投标人(无息)。我公司每周一至周五按原账户退还保证金, 如因投标人账户原因无法原账户退还的, 请投标人及时与我公司联系。

12.7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2.8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外中标投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4) 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本采购文件中或《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并给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章 开标

13、开标

13.1 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列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招标会，邀请所有投标人在线（政采云平台）参加。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均应准时在政采云平台签到，并在开启投标文件解密时，30 分钟内解密成功，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按规定时间内解密，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遇特殊情况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经招标人、监督人同意可以将备份投标文件发送至代理公司联系邮箱，由代理公司上传至本项目。投标人少于 3 家的不得开标，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

13.2 开标会议由招标代理人组织并主持。解密成功后，各投标人可以查看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及服务期，如没有异议在开标记录表上在线签字确认。

13.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招投标监督管理机构依法追究投标人及相关人员责任。

14. 招标会议程序：

14.1 开标一般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 1、在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停止接受投标文件，确认投标人数量是否符合开标要求；
- 2、由招标人在政采云系统依次查验以下内容，并确认查验结果：

2.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2.2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最近一年度（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足 1 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2.3 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加盖公章）；

2.4 提供 2025 年 1月-6 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2.5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

2.6 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书，被授权人或法人有效身份证明；

2.7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资格审查不合格或不能提供保证金证明时，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3、招标人在资格审查表上签名确认；

4、资格审查环节结束，进行后续评标。

1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监督人应当场宣布投标无效：

1、投标人资质审查未通过的；

2、投标保证金提交不符合规定的；

3、投标总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的。

第五章 定标

15、定标标准

15.1 由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投标人的评审方法。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分值

评标总得分= $F1*A1+F2*A2+\dots+F_n*A_n$

$F1、F2\dots F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dots A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1+A2+\dots+A_n=1$ ）。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评审小组根据依据此原则按由高到低排序向招标人推荐 3 家投标中标候选人,或拒绝所有投标人，招标人根据专家推荐意见与建议，确定和公布最终中标单位。

15.2 原则上应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确定为中标投标人，若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也可确定推荐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15.2.1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

15.2.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15.2.3 在接到中标通知30 日内第一中标排序人未能如期签订合同。

15.3 评审组无义务向投标人进行任何有关招标、评审的解释工作。

15.4 在确定和公布最终中标中标人前，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对认为有必要了解或核实的问题进行考查、核实。

15.5 如果确定该投标人无条件圆满履行合同，评审小组将对下一个可能中标的投标人资格做出类似的审查。

16. 结果公示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包括：招标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17、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第六章 授予合同

18、签订合同

18.1 中标方收到采购方的《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的约定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与采购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8.2 如中标方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方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8.3 采购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18.4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情形外，不允许中标人将中标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特殊情况下，中标人必须与采购方协商后共同决定将合同标的中的部分由第三方承担供货和服务责任，但中标人必须对合同标的全部内容向采购方负责，并保证第三方提供的供货和服务符合采购文件的约定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及相关约定。

第七章 质疑

19、质疑

19.1 采购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 号令）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督，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

19.2 投标人已经参与了投标，并于开标后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其质疑应当被视为无效质疑。

19.3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接受投标文件、查验投标人资格、开标唱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由监督组及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作出答复或更正，对开标过程未提出质疑的，在开标程序结束后或招标工作结束后，其对开标过程的质疑视为无效。

19.4 投标人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9.5 质疑应严格按照招标程序以质疑函书面格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函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19.6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时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质疑材料按照一式二份提供。

19.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 A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B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C 质疑函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的；
- D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E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19.8 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企业和其他有关部门。

19.9 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代理机构可以提请行业行政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本地区招投标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媒体上公布。

19.10 投标人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行业行政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为认真落实加速推动阿勒泰市城市环境转型升级，创新城市管理方式，经阿勒泰市政府审批，现须通过招标方式，选取中标实施单位，本项目服务内容、工作标准、考核制度如下。

一、项目名称：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二、项目预算：64000000元/年

三、项目服务内容：

1、城市环卫；2、园林绿化养护服务；

序号	项目	范围及内容	暂定任务量	说明
1	城市环卫-城区道路清扫保洁	1、主、次干道路、公园、广场、人行道(含店门口)生活垃圾及杂草、绿化带(池)内外卫生及其路沿石垃圾、尘土和杂物，人行道树挂物和树根脚垃圾、杂草；2、明沟卫生、暗沟口及暗井沟眼堵塞物、隔离护栏和城市公共设施环卫设施外表卫生及脚跟垃圾尘土、沿路肉眼可见的乱涂、乱画、乱贴物(野广告)、工程施工运输中的泻漏物等；	市区主次干道清扫保洁面积 3974606.6 平方米、次街背巷 66807.68 平方米、公园广场及停车场 194379.57 平方米，主次干道保洁面积 598709.81 合计 4834503.6 平方米。（详见附件1）	含所有车辆、设备、物资、环卫人员及工资福利，设备折旧费用、设备运行费用、洒水用水费、电费等。
2	城市环卫-垃圾收运	垃圾收运 1、垃圾船、垃圾桶摆放合理整齐，不得影响市容和居民出行、生活；2、果皮箱要按照商业大街、人流量大的区域等处间隔 50 米、交通干道（主干道）滨河道路等处间隔 100 至 200 米标准安放，摆放合理整齐；公园广场和公共休闲场地果皮箱数量要满足需求，摆放合理；3、垃圾转运日产日清，垃圾容器不满溢；4、垃圾转运车辆密封完好，无抛撒（渗漏液、垃圾等），按指定地点倾倒垃圾；文明装车，车走地净；5、果皮箱按规定每班清掏一次，做到周围及箱底干净。	现有果皮箱 600 个，垃圾箱 653 个，桶式垃圾桶 920 个，船式垃圾箱 467 个。	含所有垃圾收运车辆、设备、物资、处置人员及工资福利，设备、垃圾收集容器等折旧费用、设备运行费用、消杀药品费用等。
3	城市环卫-餐厨垃圾收集转运	阿勒泰市辖区范围内所有餐厨垃圾单独收集转运。	阿勒泰市辖区范围内所有餐厨垃圾单独收集转运。	含所有垃圾收运车辆、设备、物资、处置人员及工资福利，设备、垃圾收集容器等折旧费用、设备运行费用、消杀药品费用等。
4	城市环卫-垃圾填埋	按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规定进行垃圾填埋。	7.3 万吨/年	含所有垃圾填埋车辆、设备、物资、处置人员及工资福利，设备等折旧费用、设备运行费用、消杀药品费用等。
5	城市环卫-公厕管护	阿勒泰市辖区范围内已建的 30 座公共厕所（ 30 座已建公厕总面积 2369.5 m²及新建的 4 座公厕的运营管理。作业内容主要包括：1、公厕	34 座公共厕所的运营管理。	含所有车辆、设备、物资、人员及工资福利，维修物料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日常管理；2、公厕内配套设施设备的维修、维护；3、公厕内纸巾、洗手液等消耗品。		、电、保洁材料费用。
6	园林绿化养护服务	对现有绿化面积进行养护，包括城区、公园绿地整形修剪、浇水排水、松土除草施肥、病虫害防治、其他等养护内容；积极拓展绿化空间、均衡城市绿地分布。	市政绿化总面积2793995.82m²。	含所有车辆、设备、物资、园林养护人员及工资福利，设备折旧费用、设备运行费用、农药材料等。
7	春季城市绿化	2025年对阿勒泰市春季进行绿化进行种植平整绿地、施肥，换填种植土，种植花卉，撒播花卉，撒播草籽，种植乔灌木，起挖运输乔灌木。	种植平整绿地、施肥224525m²，种植花卉15853m²，撒播花卉120752m²，撒播草籽87684m²，种植乔灌木3810株，起挖运输乔灌木3368株。	含所有劳务费用，车辆、人员及工资福利设备折旧费用、设备运行费用、农药材料等。

四、计划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2025 年。

五、服务质量标准要求

（一）服务人员要求：

1、本项目投标人拟派服务人员最低配置人数不得低于下表要求：

序号	工种	最低配置人数	备注
1	项目管理人员	10	含项目负责人 1 人 (工作范围：本项目所涉及所有作业管理)
2	一线作业员	300	须符合采购文件一线作业人员要求 (工作范围：本项目所涉及所有作业内容)
3	资料员	3	负责项目资料梳理及配合采购人工作
4	安全监督员	2	负责项目安全工作
合计		315	

2、人员相关要求：

- 2.1 上述人员基准数为最低配置要求人数，须实质性响应。一线作业员、资料员、安全监督员允许外聘，投标人可以根据自身情况增加人员的配置。合同履行期间如发现中标人投入服务人员数量不能满足服务要求，甲方则有权要求中标人增加服务人员，且增加人员费用包括在中标人报价中，不另行调整，供应商须作出承诺，格式自拟。
- 2.2 项目负责人：60周岁（不含）以下，男女不限。投标文件中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职称证、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5 年1月-6月的社保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为无效投标。
- 2.3 项目管理人员：具有专业领域丰富工作经验，身体健康、精神面貌佳，应变能力强，服务态度好，责任心强。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5 年 1 月-6 月的社保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为无效投标。

- 2.4 一线作业人员及其他人员：身体健康、精神面貌佳，应变能力强，服务态度好，责任心强。
- 2.5 投标人用工一线作业人员男、女年龄均不允许超过 60 周岁（含），投标人须为此服务项目中的一线作业人员购买意外保险。
- 2.6 作业人员作业时间及具体轮休时间由投标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及实际工作需要自行安排。
-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上表人员配置承诺书，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为无效投标。

（二）、服务设备、车辆最低配置要求：

序号	种类	数量	单位
1	清扫车	12	辆
2	吸污车	1	辆
3	水车	4	辆
4	洗扫车	2	辆
5	压缩垃圾车（餐厨垃圾车）	6	辆
6	轮式装载机	5	台
7	自卸车	5	辆
8	小汽车	5	辆
9	挖掘机	5	辆
10	皮卡	5	辆
11	移树机	2	辆
合计数量		52	

- 备注事项：
- 1、承诺上述车辆、设备均为自有或已租赁或中标后租赁或新购，所有作业车辆上项目注册地牌照，同时在本项目区域内专车专用；投标人在合同签订后进场作业前一周内必须提供上述所有设备、车辆（船）的车辆行驶证或采购发票或产权证原件至采购单位备案，所报的作业设备、车辆（船）必须单独服务于中标区域，同时所有设备、车辆（船）根据采购单位要求编号，有统一标志（根据采购人要求及相关规范进行设置），禁止跨区域作业。
- 2、所有车辆需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并具有机动车辆保险手续，一切事故所产生费用及事故责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 3、上述车辆、设备为最低配置要求，投标人可根据项目需求增加车辆、设备数量，合同履行期间如发现中标人投入车辆、设备数量不能满足服务要求，中标人应无条件增加车辆、设备，直至能胜任本项目服务内容，且增加车辆、设备的费用包括在投标人报价中，不另行调整。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满足上述设备、车辆（船）配置承诺书，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为无效投标。

(三)、环卫服务

项目	标准
人员、机械到位情况	1、工作人员按时到位，精神状态良好，环卫专业服装穿戴整洁，防护口罩、手套配戴规范，文明作业。
	2、机械化清扫、洗扫区域明确，机械设备按时到位，规范文明作业，机械化清扫率达 80%以上，后期随着市政设施完善，逐年提高机械化清扫率。
日常保洁	1、每日保洁区域干净整洁，保洁率达 100%；
	2、路面干净见本色；
	3、机械化洒水降温、降尘及时规范，每年 6 至 10 月，确保在早晨和下午上班前对道路进行洒水降温，温度高于 25 度时，需增加洒水频次，每日不少于 4 次；
	4、每年融雪后至入冬期间，应常态化的开展人行道、路沿石、公园广场公共休闲场所地面清洗，每周不少于 2 次，相关的路灯杆、桌椅等公共设施干净整洁；
	5、对垃圾桶、垃圾船等垃圾收集容器外部干净整洁，无破损变形，标识清晰，每日进行规范消杀；果皮箱保持干净整洁，标识清晰，无破损变形，每日规范消杀。
垃圾收集转运	1、垃圾船、垃圾桶摆放合理整齐，不得影响市容和居民出行、生活；
	2、果皮箱要按照商业大街、人流量大的区域等处间隔 50 米、交通干道（主干道）滨河道路等处间隔 100 至 200 米标准安放，摆放合理整齐；公园广场和公共休闲场地果皮箱数量要满足需求，摆放合理；
	3、垃圾转运日产日清，垃圾容器不满溢；
	4、垃圾转运车辆密封完好，无抛撒（渗漏液、垃圾等），按指定地点倾倒垃圾；文明装车，车走地净；
	5、果皮箱按规定每班清掏一次，做到周围及箱底干净。
	6、餐厨垃圾单独收集转运。
环卫机械保养维护	1、各种车辆车容整洁，标志清晰；
	2、车辆进行日常检修保养，建立健全维修保养台帐；
安全生产	1、制定完善安全生产各类应急预案，成立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完善各类规章制度并落实到位；
	2、加强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管理，严格执行和遵守交通规则，从业人员工作期间严禁饮酒或酒后上班；
	3、要对车辆机械进行常态化的隐患排查，不得带病上路从业；
	4、加强垃圾收集容器的防火监管。
城市公厕管理	1、公厕管理员配备到位，着装整洁，文明用语，礼貌待人，自身安全防护到位；
	2、公厕洁净无异味，设施设备配备到位及时维护，运行良好，各种工具用具 摆放合理整齐；
	3、做到有厕纸、有热水洗手，厕所通风良好，冬季室内温度适宜；
	4、严格落实夏季（早 8 点至晚 12 点）、冬季（早 9 点至晚 11 点）上下班时 间；
	5、门前“三包”责任落实到位，公厕周边卫生干净整洁；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6、公厕日常消杀规范，台帐记录健全；
群众投诉	无群众投诉，无上级领导批示。

道路清扫保洁

1 主次干道：

1.1 管理指标：按道路等级标准达到规定保洁时间和要求；按作业定额（采购文件）配备人员；上门收集垃圾路段一天不少于二次；夜排档等疏导点周边设施配套、环境整洁、管理规范（满足夜经济相关要求）。

1.2 保洁指标：市区实行道路从墙根到墙根保洁、外围道路视野范围 15 米内（不含绿化带），快慢车道、人行道（含匝道、缩档、树窝、便道台阶、绿化带、沿街游园、公共绿地等）、广场无垃圾、无油污迹、无积泥积水、路面无杂草。

1.3 作业规范指标：文明作业，遵章守纪，作业时穿着统一工作服并保持衣着整洁，道路保洁使用的各类环卫作业工具有序放置，保持整洁。

1.4 果壳箱、垃圾桶（房）保洁管理指标：实行日日清，外观整洁，无满溢。

1.5 机械化车辆作业管理指标：作业人员统一着装，车容车貌整洁，安全文明行驶，规范操作，专车专用。

2 街巷（无物业小区、背街小巷）：

2.1 保洁指标：实行从墙根到墙根保洁，路面、地面（含绿化带等）、楼道、楼梯等无垃圾、无小广告、无油污迹、无积泥积水、路面无杂草。

2.2 作业规范指标：文明作业，遵章守纪，作业时穿着统一工作服并保持衣着整洁，保洁使用的各类环卫作业工具有序放置，保持整洁。

2.3 垃圾桶（房）、果壳箱保洁管理指标：实行日日清，周边硬化，体表整洁，无满溢，无蚊蝇、无污水。

2.4 机械化车辆作业管理指标：作业人员统一着装，车容车貌整洁，安全文明行驶，规范操作，专车专用。

3 公共卫生间：

3.1 文明服务，礼貌待客，遵章守纪，按规定穿着统一工作服并保持衣着整洁，配合检查考核人员正常检查。公共卫生间基本信息及相关规章制度上墙。

3.2 设专人管理清扫保洁，无断岗、脱岗现象。保洁时间夏季（早 8 点至晚 24 点）、冬季（早 9 点至晚 23 点）上下班。

3.3 每天全面打扫、消杀，实行一客一保洁，每月不少于 2 次整体深度清扫保洁，保持公共卫生间内通风良好，无异味；防疫期间消杀要求根据上级防疫标准严格落实。

3.4 保持公共卫生间内环境良好，禁止寄养宠物、家禽。

3.5 管理间内部整洁美观，物品摆放整齐有序，每周全方位深度保洁 1 次，地面、墙壁、设施等干净无涂贴。

3.6 室内地面、室外周围 5 米内及门口、通道打扫干净，无杂物杂草，无桌椅板凳（配置的除外）、无乱搭乱建、无厨房用品。

3.7 蹲位、便池保持畅通无污物、污迹，室内墙体每月全面擦洗 2 次，挡板、卫生洁具等其它设施应每天擦洗，室内无蛛网、积尘、涂贴。

3.8 粪池有盖，不漫溢，倒粪口无污物。

3.9 保洁人员管理到位，公共卫生间内无私拉、乱拉电线，规范使用各类电器，严禁电瓶车充电，设施设备齐全完好，镜面、水龙头、洗手液、拖把箱、换气扇、烘手器、除臭、取纸机等设施设备确保正常使用。

3.10 保持公共卫生间内光线良好，保证正常用水。

3.11 所有公厕实行免费开放。

3.12 配置标准废纸篓并套放标准垃圾袋，垃圾桶无破损、干净整洁，配置标准 防滑垫、警示牌，男小便器内投放专用樟脑球。

4分类收运：

4.1 区域内机关企事业单位、宾馆酒店、居民小区、街巷新村、城市公共场所、商贸经营场所、垃圾收集点等产生的生活垃圾四分类（其他垃圾、厨余垃圾、可回收物、有害垃圾）收集清运。服务区域内所有垃圾按要求分类、堆放至指定场所。

5 环卫作业管理：

5.1 环卫收集、运输车辆并在规定区域内运输。对通报的问题按规定时间整改、反馈信息。积极推进各项专项行动、制定行动计划并落实行动人员及设备。找寻服务范围内合理点位，增设一线员工休息点，并按规定开放投入，按照上级时效要求完成环卫作业任务量，上报各类台账资料、信息数据。发生环卫作业安全文明事故或者环卫从业人员意外伤害伤亡的，立即上报且上报情况属实。严禁对考核以及相关人员进行人身攻击、侮辱、对考核结果必须接受。对各类媒体曝光，社会投诉及各类紧急情况处办妥当。

6、环卫服务服务要求：

道路清扫保洁主要采用“机械化+人工”配合的作业方式。在有条件的路面（含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背街小巷等），实行 100%机械化作业+飞行保洁作业模式。对于条件不允许机械作业的路面（含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背街小巷等），采用人工清扫保洁作业。

7、道路保洁机械化作业总体要求：

7.1 道路保洁机械化作业时间及频次要求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快车道机械化作业				慢车道机械化作业			
	作业方式	作业时间	频次	作业车辆	作业方式	作业时间	频次	作业车辆
一级配置	清洗 (洗扫) 保洁	8:00-9:00 13:00-14:30	每日不少 于 2 次	洗扫车	清扫 保洁	8:00-9:00 13:00-14:30	每日不少 于 2 次	燃 油 轻 型 扫 路 车
	洒水	夏季（6-9 月） 9:00-9:30 12:00-12:30 14:30-16:00 18:00-20:00	每日不少 于 4 次	高压清 洗车	冲洗	9:00-9:30 14:30-16:00	每日 2 次	路 面 养 护 车 / 电 动 高 压 清 洗 车

注：

1. 人行道每月冲洗一次（不得影响人行道板的正常使用及寿命）；
2. 以上作业频次为最低要求作业频次，如未达到要求的作业效果，中标单位须无条件服从采购单位要求增加作业频次。
3. 机驾人员要求：必须持有机动车驾驶 B2 类及以上驾照，无毒驾酒驾记录、无色盲弱视。
4. 机械化作业方式和频次可根据气候变化或其他特殊原因经采购单位批准后方可进行适当调整。
5. 城市道路环卫机械化作业应充分考虑道路交通状况，避开交通高峰时段，除采购单位要求作业时段及高峰时段外上路作业，需根据采购单位要求执行。首遍清洗（洗扫）、清扫、洒水作业务必在 9:00 前完成。
6. 作业时应禁鸣，避免噪音扰民，车尾应有反光标志（或加贴反光膜），作业时必须开启警示灯和示宽灯，注意避让行人和车辆，严禁违章驾驶。
7. 当最低气温 $\leq 5^{\circ}\text{C}$ 时，应暂停桥面、坡道、高架的冲洗及清洗作业；当最低气温 $\leq 2^{\circ}\text{C}$ 时，所有路面及附属设施冲洗及清洗作业应停止，道路清扫、保洁采用不喷水作业方式。
8. 因车辆故障或正常保养不能按时作业的需提前汇报采购单位，由采购单位专职管理人员核实后再作处理。
9. 积极推广精细化、标准化作业方式，全面推进快车道清洗（洗扫）、慢车道（背街小巷、自行车赛道等）机扫的作业模式，清洗（洗扫）确保地面无泥沙、无斑点、无死角、见底色，机扫确保无扬尘、无漏扫、无尘土、无杂物。
10. 保持车容整洁，车体外无污物、灰垢，作业车辆标志清晰、齐全，保持良好的车容车貌和技术状况。
11. 作业完毕后应将车辆上各喷洒机构归位，对车体进行清洗，清洗车身，以及扫刷、垃圾容器、吸盘、喷架等部位。
12. 完毕后应检查车辆主、副机油压，以及水电、空压机运转情况，做好车辆日常维护保养工作，确保车况良好。
13. 冬季作业完毕后，必须把全车各阀门打开放净，防止冻裂阀门。
14. 作业车辆扫刷需按规定要求（长度不得低于 10 公分）及时更换；作业时，作业车辆不得出现扫刷、吸嘴不落地、喷嘴堵塞、喷杆无法伸出等现象。
15. 环卫非机动车作业车辆，不得在机动车道上通行，如在未划分机动车道与非机动车道的道路上，应在道路两侧四分之一路面通行，最高时速不得超过 15 公里/小时，按照交通信号通行，服从交通警察及交通协管员指挥，不得逆向行驶，不得驶入高架道路。

9、道路保洁机械化作业基本要求

8.1 机械化清洗（洗扫）作业要求

8.1.1 环卫机械化清洗（洗扫）作业方式为利用带有高压喷嘴和扫刷等装置的机械化洗扫一体设备，采用一定水压的水流冲击路面污染物，并使清洗路面后的污物和污水等一并扫刷吸附进随车容器内的环卫清洁作业。

8.1.2 出车前应保证车辆处于完好状态，严禁带病作业。作业前检查车况、扫刷、吸盘、油、水、警示灯等装置，确保车辆性能良好。

8.1.3 清洗（洗扫）作业时注意调整喷架高度和水压，可以与高压清洗车、洒水车、扫路车、人工洗刷相互配合，以消除路面的积泥、沙石、污迹。

8.1.4 清洗被严重污染的路面时，须反复冲洗，直至路面见本色，作业结束后，应做到路面、侧石、交通隔离带以及道路相关公共设施周围无泥沙和积水。

8.1.5 清洗（洗扫）作业车速不超过 8 公里/小时，副发动机转速控制在 1800 转/分（正常档），路面较脏时，副发动机转速控制在 2200 转/分（强洗档），并应开双侧吸嘴喷杆喷水。

8.1.6 作业过程要密切注意作业效果，如果发现高压喷嘴堵塞、吸嘴漏吸等现象，应立即停车处理，保证作业达到预期效果。

8.1.7 清洗（洗扫）作业时污物箱必须保持密闭，作业过程中无污物拖、挂和污水滴漏现象。

8.1.8 人流量密集区、夜排档周边地面油迹应及时清洗。

8.2 机械化清扫作业要求

8.2.1 机械化清扫作业方式为利用机械控制的扫刷，对城市道路进行恢复原状的环卫清洁作业。

8.2.2 出车前应保证车辆处于完好状态，严禁带病作业。作业前检查车况、扫刷、吸盘、油、水、警示灯等装置，确保车辆性能良好。

8.2.3 作业前应检查扫刷落地高度，一般降至刷毛稍压地面为合适，吸嘴调整到无垃圾遗漏为止。扫路车辆沿两侧机动车道侧石平行作业。清扫时行驶速度不超过 10 公里/小时，副机转速不超过 2000 转/分，不得漏扫或空扫。

8.2.4 扫路车在非特殊气候情况下，必须采取湿扫。

8.2.5 清扫时注意观察路面废弃物和路面障碍情况，对扫路车不能清除的大件垃圾或硬物，应及时下车人工清除，确保清扫质量和设备不受损坏。

8.2.6 以下特殊情况需人工配合清扫：死角：车辆作业转弯、不规则路面、连通道和大单位进出口等机械化作业盲区。深沟：因路面原因清扫车扫刷不能放到位的地方。道路两侧行道树过低过近：容易划伤车体油漆，扫路车不能靠边清扫。垃圾杂物体积过长、过大：容易造成吸盘堵死，或机驾人员无法清除的。特殊情况保障：遇有重大保障活动和突发污染事件，扫路车迅速到位，有效配合人工和其他功能作业车辆进行快速处置。

8.2.7 扫路车驾驶员应严格按操作规程作业，作业过程中垃圾箱密闭，无垃圾扬、洒、拖挂和污水滴漏现象，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8.2.8 扫路车清扫完毕后应及时到指定场所排放污水、卸清垃圾并将箱内冲洗干净。

8.3 机械化洒水作业要求

9.3.1 环卫机械化洒水作业方式为利用机械控制的喷嘴，对城市道路进行保持路面湿润和小环境降温，并减少路面扬尘对空气污染的环卫清洁作业。

8.3.2 出车前应保证车辆处于完好状态，严禁带病作业。作业前检查车况、喷嘴、油、水、警示灯等装置，确保车辆性能良好。

8.3.3 作业时控制车速不超过 25 公里/小时，喷水口喷水有力，不得出现断续喷水的现象。

8.3.4 当气温在 5~25℃时，洒水作业时利用车后下身管状喷雾架进行喷雾降尘作业，以降低、过滤路面空气中的有害微颗粒，抑制扬尘。

8.3.5 当气温 $\geq 25^{\circ}\text{C}$ 时，应根据路面情况，通过调整洒水嘴的个数及油门大小来控制洒水宽度，保证全路面的降温和湿润。

8.3.6 洒水作业必须按照不同季节调整作业模式，以达到降尘、控尘、除尘和夏季小环境降温的效果。

8.3.7 洒水作业应覆盖道路的所有机动车道，不得漏洒，作业后路面无干燥路段和片区。

8.3.8 洒水作业时应注意避让车辆及行人，不得倒车作业。

8.4 机械化冲洗作业要求

8.4.1 道路保洁机械化冲洗作业方式为利用机械控制的喷嘴，对城市道路采用一定水压的水流进行冲洗的环卫清洁作业。

8.4.2 出车前应保证车辆处于完好状态，严禁带病作业。作业前检查车况、喷嘴、油、水、警示灯等装置，确保车辆性能良好。

8.4.3 作业时控制车速不超过 10 公里/小时，冲洗压力不小于 300kPa，洒水量 0.2—2.0L/m²，喷水口喷水有力，不得出现断续喷水的现象。

8.4.4 冲洗作业时不得漏洗，若路面较宽，应二次冲刷，不得倒车作业。

8.4.5 高压清洗车、洒水车、燃油轻型清洗车遇雨天可利用雨水进行道路冲洗作业。

8.4.6 冲洗作业时应注意避让车辆及行人，不得倒车作业。

9、道路人工保洁作业管理要求

9.1 保洁内容

9.1.1 项目范围内道路及附属设施人工作业保洁。

9.2 保洁范围

9.2.1 实行道路从墙根到墙根保洁，人行道（含过水沟）、小游园、广场、桥面、桥堍、人行地道、断头路无垃圾、无污迹、无积泥、无积水、无油迹，道路附属设施按照合同规定保洁。

9.2.2 道路过水沟的清扫和雨水边井腰眼的疏通。

9.2.3 桥面保洁及阶梯、扶手、栏杆的清洁。

9.2.4 桥堍（含桥洞下）垃圾的清除。

9.2.5 人行道板、平侧石缝隙间等硬铺地面杂草、绿苔及人行道板外侧 5 米范围内杂草清除。

9.2.6 道路果壳箱的清洁和清理。

9.2.7 公交站台的卫生清洁。

9.2.8 道路沿线 20 米范围内所有市政设施、建筑物、围墙、地表面乱张贴、涂写的清除。

9.2.9 道路保洁垃圾的清运。

9.3 保洁标准

9.3.1 根据建设部发布的《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道路保洁等级划分如下：

一级道路：指商业网点集中的繁华闹市地段；主要旅游点和进出车站、港口的主干道及所在地路段；大型文化娱乐场所、展览等主要公共场所所在地路段；人流量大和公共交通线路较多的路段；主要行政机关、外事机构所在地道路。

二级道路：指城市的主、次干道及其附近路段；商业网点较集中路段；公共文化娱乐场所所在地路段；人流量较大的路段；有固定公共交通线路的路段。

9.3.2 若遇重大活动，投标人应无条件服从采购单位对作业时间的调整

9.4 道路人工保洁作业准备

9.4.1 服装准备：作业前应穿好制式反光工作服，戴好制式帽子，穿平跟类鞋子（严禁穿拖鞋上班）。

9.4.2 工具准备：

普扫工具：大扫把、小扫把、簸箕、人工清扫垃圾收集装置、抹布、竹签、垃圾袋。

清拣工具：小扫把、簸箕、抹布、水桶、垃圾夹、人工清扫垃圾收集装置、垃圾袋、拖桶。

巡检工具：人工清扫垃圾收集装置、垃圾夹、垃圾袋、拖桶。

9.5 道路人工清扫

9.5.1 根据实际情况，配置手推人工清扫垃圾收集装置或电动人工清扫垃圾收集装置，收集装置套袋放置清扫垃圾，收集装置满后，由燃油垃圾桶收集车或直接由电动人工清扫垃圾收集装置运输至垃圾暂存点。

9.5.2 作业时间：8:00-22:00

9.5.3 普扫范围：人行道（含过水沟）、小游园、广场、桥面、桥堍、人行地道、断头路；每日的人工清扫作业应在清晨9:00前结束，人行道、路面、过水沟、雨水边井腰眼、树穴等应整洁。

9.5.4 普扫方法及注意事项：

9.5.4.1 普扫宽敞道路及广场时可采用两种方式：一是沿道路横向直线清扫。二是聚集式清扫，即从四周向某点聚集清扫。

9.5.4.2 普扫时应避开窨井；若窨井盖腰眼有堵塞，应使用竹签疏通窨井盖腰眼。不得将任何清扫垃圾扫进绿化带、窨井、河道中。

9.5.4.3 垃圾归堆后应及时将垃圾清理入人工清扫垃圾收集装置，避免受车辆、行人、风力等因素的影响。风大时应顺着风向扫，压低扫把高度。

9.5.4.4 严禁人工清扫作业人员将垃圾扫入或倒入绿化带、污（雨）水井、河道、空（田、林）地或企事业单位、生活小区围墙内；禁止有焚烧垃圾、树叶等杂物的行为。

9.5.4.5 人工清扫作业人员不得进入机动车通行专用立交桥、封闭的机动车专用道和城市快速路，禁止在快车道作业。

9.6 道路人工清拣作业

9.6.1 作业方式：对人行道、人行道外绿化带进行清拣作业。

9.6.2 巡检

9.6.2.1 巡检范围：人行道（含过水沟）、小游园、广场、桥面、桥堍、人行地道、断头路、绿化带、花坛等。

9.6.2.2 巡检方法：巡检员应在作业区域范围内来回巡检。

9.6.3 特例处理：

9.6.3.1 当街占道停车点以及普扫未到位的地方应适时补扫。

9.6.3.2 遇渣土漏撒、车轮带泥等路面污染要及时清理，同时做好安全防护工作。

9.6.3.3 遇雨天时，保洁员应利用雨水清洗路面，洗刷沟道，天晴后，及时清扫灰尘。

9.6.3.4 遇道路积水时，应先用扫帚赶尽积水，再依次清扫。

9.6.3.5 道路大面积污染需要集中清扫时，距清扫点来车方向近 50 米处、100 米处应分别设置醒目的反光警示牌。

9.6.3.6 人工清拣作业人员不得进入机动车通行专用立交桥、封闭的机动车专用道和城市快速路，禁止在快车道作业。

9.6.4 过水沟及雨水边井腰眼保洁

9.6.4.1 雨水边井腰眼每月至少应疏通一次，过水沟中的淤泥、积灰应每天清扫，做到雨水边井腰眼及过水沟内无淤泥，无杂物，保证排水畅通。

9.6.5 桥面保洁及阶梯、扶手、栏杆的清洁

9.6.5.1 桥面包括阶梯每天清扫，扶手栏杆每天擦洗。

9.6.6 道路果壳箱、垃圾桶的清洁和清理

9.6.6.1 道路果壳箱、垃圾桶内部必须放置垃圾袋，每天 9:00 前完成首遍清理，16:00 前完成第二遍清理。箱内的垃圾不得超过投放口，不得出现满溢现象，垃圾要求袋装化处理，做到日产日清。

9.6.6.2 果壳箱体、垃圾桶体每天擦洗，保证果壳箱、垃圾桶内外表干净整洁，不得有污渍、油渍。果壳箱、垃圾桶周边不得有垃圾、污水；果壳箱如有损坏及时报修并更换。

9.6.6.3 每周对果壳箱、垃圾桶内外部至少冲洗一次，不得有污垢、垃圾积存。

9.6.6.4 垃圾桶应无残缺、破损，封闭性好，外体干净。

9.6.6.5 及时做好果壳箱、垃圾桶及周边消杀工作，果壳箱、垃圾桶不得有明显异味。

9.6.6.6 果壳箱门、垃圾桶盖须及时关闭，无满溢现象。

9.6.7 公交站台的保洁

公交站台应每天擦洗，玻璃上不得有积灰、污渍；凳椅清洁无灰尘；站台地面每周至少刷洗一次，无污迹、斑点，无烟蒂等杂物。污染严重时应立即冲洗。公交站台小广告及时清除。

10、小广告清理

本项目采购范围内沿街立面、墙面、灯杆、立柱、地面、无物业小区楼道及公共区域等（除有权属单位内部及有物业管理单位以外区域）所有乱张贴、涂写清理干净且尽量避免损伤清除表面为主原则，在所有清除方法都无法避免损伤表面下，需按规范技术要求对表面做相应的处理。

10.1 工作要求

10.1.1 悬挂类（如收烟广告等）：人工或借助工具的方法将悬挂物取除。

10.1.2 粘贴类：手工直接撕除，若撕除不掉或留有残余物时，用喷枪、铲刀、湿抹布、风油精湿润、化学清洗剂等方法清除，不得损坏被污染物原表面，不得留下张贴痕迹。

10.1.3 涂画类：

10.1.3.1 涂画在人行道板上：用高压水枪冲洗。若仍有痕迹，用颜色相近的涂料将之覆盖或用砂纸打磨掉。

10.1.3.2 涂画在小广场硬铺地或道路侧石上：花岗岩类材质的，用钢丝刷、香蕉水刷洗。若仍有痕迹，可用砂纸打磨；水泥类材质的，用高压水枪冲洗或钢丝刷加香蕉水刷洗。若仍有痕迹，用颜色相近的水泥浆覆盖

10.1.3.3 涂画在果壳箱上：用清水或香蕉水擦拭。若擦拭不彻底的，用相近颜色的漆盖。

10.1.3.4 涂画在公交站台上：用清水、香蕉水擦洗。若清洗不掉，可用丙酮、双氧水擦洗，用同色油漆或涂料刷新，无明显色差。

10.1.3.5 涂画在水泥墙或水泥桥栏杆上：用高压水枪冲洗或钢丝刷加香蕉水刷洗。若是水泥表面不能清除，用颜色相近的涂料覆盖。

10.1.3.6 涂画在围墙或围挡上：用高压水枪冲洗、钢丝刷加香蕉水清除。若仍有痕迹，用颜色相近的油漆或涂料覆盖。

10.1.3.7 涂画在迷彩色电控箱：用特定的油漆进行覆盖，油漆颜色为墨绿色。

10.1.3.8 涂画在路灯电杆上：香蕉水或清洗剂清洗字迹，若清除不掉，用同色油漆或涂料刷新，无明显色差。

10.1.3.9 涂画在沥青路面上：用钢丝刷刷洗或高压水枪冲洗。若仍有痕迹，用相近的涂料覆盖，无明显色差。

10.1.3.10 涂画在城市家具（雕塑、椅子等）上用清水、肥皂水、香蕉水、丙酮、双氧水擦洗。若清洗不掉，用同色油漆或涂料刷新，无明显色差。雕塑尽可能用无刺激性的液体擦拭，以防止破坏雕塑底漆。

10.1.4 在使用酒精、丙酮、双氧水、香蕉水等化学清洗剂时，人员需按使用说明正确使用，并按要求做相应的安全防作业，所有车辆须按采购单位要求喷涂统一标识，电动作业车辆停靠点的充电桩须设置规范，充电相关事项须满足厂家规定。

10.1.5 清理作业时间：清理时间与道路人工保洁时间一致，所有小广告（乱涂乱贴）不得超过 1 天（工作时间段内），工作时间段内出现的小广告（乱涂乱贴）不得过夜。

注：若遇重大活动，投标人应无条件服从采购单位对作业时间的调整

公厕保洁

包括蹲便器、小便器、纸篓、洗手台面、灯具、墙体、窗户、地面、厕所外立面、厕所周边的保洁及厕所异味清除、厕所蚊蝇消杀等。

1 公厕保洁具体要求

1.1 保洁标准

（1）蹲便器、小便器保洁

便器、小便器要求做到及时保洁，及时洗刷，不得有污物、污迹，蓄水见清，保持下水通畅，小便器内放置香球。

每周至少清洗蹲便器和小便器两次，确保所有便器洁白无黄斑。

（2）纸篓保洁

每只蹲位内配一只统一式样的纸篓（纸篓样式由采购人指定），纸篓内套有垃圾袋，袋内废纸及时清除，不得出现废纸满溢现象。

（3）洗手台面保洁

台面不得存放任何东西，台面严禁摆放任何操作工具及其它杂物。台面及镜面上水迹要及时擦拭。洗手池内表面不得有污迹，不得存放积水，不得放置任何杂物。

（4）灯具保洁

夏季（5 月—9 月）灯罩内蚊虫尸体每周至少清理 2 次，平时每周清理一次，并保持灯罩外表面清洁。

（5）墙体、窗户保洁

墙体无污迹，无蜘蛛网，窗户、窗台无积灰，厕所内外无乱贴乱画。墙体上不可悬挂杂物。

(6) 地面保洁

地面无积水，无污渍、泥迹、痰迹、烟蒂、烟灰。

(7) 厕所异味清除

有些通风条件不好的厕所要求熏香去除异味。熏香盘必须按照采购人指定的样式统一放置，严禁使用其他任何形式的盘器。

(8) 厕所蚊蝇消杀

根据季节、人流量、环境等变化因素，定期进行蚊蝇消杀。厕所内视线范围内不得有蚊蝇、蛆虫。夏季（7月-9月）每周消杀（原则上为星期一、三、五，遇雨顺延），消杀时间为每天早晨7点。

(9) 厕所外立面保洁

厕所外立面无污渍，屋顶落叶定期清理，保持雨水管通畅。要求保洁单位每月对屋顶落叶、积灰开展一次清理工作，并疏通雨水管，顶部玻璃部分每月进行一次清洗（需采用玻璃专用清洗工具）。作业人员必须使用专业清理工具及人员，严禁使用厕所保洁人员。

(10) 厕所周边保洁

厕所周边20米范围内为保洁单位责任区域，除正常零星白色垃圾的清捡外，需保证无种菜、堆放杂物、悬挂衣物等行为，当发现上述违规现象时，保洁人员有责任及时制止并清理现场，同时上报我部门。

厕所通道、台阶清扫冲洗干净，扶手每天清洁抹擦。

1.2 保洁时间

公厕全天免费开放，要求保洁管理时间内不断人保洁服务。

公厕保洁管理时间：8:00-24:00

1.3 保洁人员操作标准和劳动纪律

(1) 保洁工具应统一、规范，服装、保洁工具按采购人指定要求配备。

(2) 保洁人员的车辆工具应按采购人要求在指定地点整齐停放。

(3) 保洁人员的操作工具必须按采购人要求统一放置在管理用房内，并整齐堆放，严禁乱堆乱放。

(4) 保洁人员在规定的保洁时间段内不得迟到、早退。

(5) 保洁人员上岗时未经许可不得相互替代，有事不能上岗者应提前一天向投标人管理人员请假，经批准方可离岗，同时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汇报换岗情况，若采购人发现擅自离岗情况将严格按考核制度进行扣分。

(6) 上岗时应穿戴好配备的统一款式的工作帽、袖套、马夹背心等服装，并穿戴整齐，严禁赤膊操作、穿拖鞋上班，违反者按考核制度扣分，款式由采购人指定。

(7) 上岗时间不得干私活，捡废品或进行与保洁工作无关的事情，一经发现按考核检查制度扣分。

(8) 保洁人员与游客不得发生争吵、打骂事件，一经发现将严格按考核检查制度扣分。

(9) 未经采购人批准不得随意搭建。

(10) 投标人不得在公厕内明火操作，不得使用大功率电器（电器使用须报采购人批准），节约用水用电。

(11) 管理室内工作用品摆放整齐，与工作无关的物品不得带入管理室。

(12) 不得坐在管理室内读书、读报、看电视，不得睡觉，闲杂人员不得进入管理室。

(13) 不折不扣完成采购人安排的各项任务。

(14) 不得在公厕内销售卫生用品及其它物品。

(15) 保洁人员不允许以任何形式在公厕内进行收费行为。

1.4 劳动组织

(1) 开放时间内，3A 公厕应各设男女保洁人员一名，男女分开保洁。

(2) 节假日照常上班，遇突击任务及重大活动时投标人应无条件按采购人要求完成采购人布置的工作。

(3) 投标人应在保洁合同或协议签订时将每座公厕保洁负责人、保洁管理人员名单以书面形式汇报采购人，同时未经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进行人员调动，变更保洁范围。

(4) 在工作时间内投标人管理层必须保持通讯畅通，尤其重大任务时必须 24 小时保持通讯畅通。

1.5 投标人管理职责

(1) 投标人公厕保洁人员与管理人员发现厕所内及周边公共设施遭偷盗及损坏的现象应及时制止并向采购人汇报。

(2) 投标人工作人员不得在公厕内进行破坏、偷盗等违法乱纪行为，一经发现，严肃处理。

(3) 公厕管理制度上墙。投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规定的形式和要求，在指定地点制作管理制度公示板。公示板应安装在公厕公共区域内明显的位置。投标人有责任做好公示板的日常清洁、维护工作。在合同期内公示牌发生损坏，均由投标人负责维修和更换。

(4) 所有公厕内所的水电费由投标人承担。

1.6 公厕设施维修

保洁人员有责任对公厕内所有设施做好看护工作。除范围内设施的维修外，公厕内其他设施一旦出现损坏、老化等现象，保洁负责人必须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的形式上报我部门，并及时反馈设施维修情况。公厕设施维修清单见下表：

序号	项目内容	备注
1	灯具（含灯罩和灯泡）的更换、维修	
2	开关、插座面板的更换、维修	
3	排气扇的更换、维修	
4	角阀、地漏的更换、维修	
5	台盆上、下水管的更换、维修	
6	拖把池的更换、维修	
7	门、窗锁具的更换、维修	
8	隔断门铰链的更换、维修	
9	隔断松动的固定及维修	
10	蹲、坐便器下水的疏通	
11	水箱冲水系统的更换、维修	

1.7公厕保障

需保障公厕厕纸、洗手液、应急药品、香薰等服务用品。

垃圾收运

1、垃圾清运

1.1 垃圾收运频次要求

区域内机关企事业单位、宾馆酒店、居民小区、城市公共场所、商贸经营场所、垃圾收集点等产生的生活垃圾四分类（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其他垃圾、）收集清运，收运时间可适当调整。

可回收物收集：

各小区必须开展以物换物每周一次（8:30-16.30），每次不低于 1.5 小时

小区分类亭每天至少收集两次 7.30-8.30，18.00-19.30

机关单位四分类投放点每周至少收集二次及开展预约收集（8:30-16.30）

村（社区）、企业单位、沿街商户、居民等开展预约收集（8:30-16.30）

有害垃圾收集：

居民小区分类亭每天至少收集一次，小区、沿街楼宇有害垃圾袋每周至少收集二次（8:30-16.30）
机关单位四分类投放点每周至少收集二次和开展预约收集（8:30-16.30）

村（社区）、企业单位、沿街商户等开展预约收集（8:30-16.30）

厨余垃圾收集：

居民小区分类亭每天至少收集两次（8:30-11:00；19:30-21:30）

机关单位、村（社区）、企业单位每天至少收集一次（8:30-16.30）

沿街每天三次定时收集，每档配备一名驾驶员、一名收集员，餐饮单位厨余专用车加收一次 其他垃圾收集：

居民小区每天至少收集两次（8:30-11:00；19:30-21:30）

机关单位、村（社区）、企业单位每天至少收集一次（8:30-16.30）

沿街店面平时加强巡查捡拾垃圾包（早上 7.00-晚上9.30）。沿街楼宇需开展移动模式定时定点 分类收集（部分可能设立点位或根据实际另行商定），还需及时巡回收集垃圾包

无物业四分类小区非投放时间段半小时巡回收集一次

宾馆酒店、城市公共场所、商贸经营场所的厨余和其他有独立围墙的确保日产日清

1.2 垃圾清运具体要求

垃圾收集采用垃圾压缩车全密闭收集，避免给城市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分类收集时必须使用对应的收集车辆，严禁混收混运。

1.3 垃圾清运作业要求

保洁人员收集垃圾之前，应身着统一工作服，佩戴口罩和防护手套，做好劳保防护措施。用专业垃圾收集车进行对接清运、转运，并定时对收运车辆及垃圾箱进行清洗、消毒，保证收运过程无污染，做到“垃圾不落地”，全密闭收运，避免造成二次污染。

垃圾收运车沿固定线路收运，保洁人员必须相互配合及时收集和倾倒垃圾；在垃圾运输过程中无垃圾扬、撒、拖挂和污水滴漏，按要求直接运往指定的中转站，不得中途随意乱倒、乱卸、乱抛垃圾。垃圾箱无残缺、破损，封闭性好，外体干净。

垃圾到压缩中转站后随即倒入压缩中转站，不应在站内堆积，避免造成二次污染，严禁在站内分捡垃圾。

确保垃圾收运日产日清，保洁人员必须按时收集、清掏，不得长时间堆积、满溢，影响市容环境。每次垃圾收集作业完成以后，将垃圾箱地面清扫或清洗干净，做到车走地净，无散落垃圾和堆积杂物，无积留污水。

运输垃圾应尽量避免避开上下班高峰期。装卸垃圾符合作业要求，在居民住宅附近装运垃圾时，应尽量避免避开早晨、中午车辆高峰期时间，作业时注意减少噪声。

装卸垃圾时，车辆不占道，不妨碍交通，注意避让行人、车辆，保持车辆、垃圾箱干净，无异味，并及时将垃圾箱放回原处，摆放应整齐有序。

停车装卸垃圾时，应设置醒目的安全警示标志，并做好防护措施。

遵守压缩中转站的管理制度，应听从工作人员的安排有秩序地倾倒，禁止乱倒乱放。

垃圾收集作业时应做到文明、安全和有序，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和对公众生活的影响。

车前应进行车辆检查，发现故障及时排除，确保车况良好；作业完毕后，应对车辆进行清洗，车外表无污迹、灰垢，保持车容车貌整洁，并进行消毒和维护工作。

1.4 垃圾清运质量标准

垃圾必须分类收集运输，日产日清，无积压，确保无满溢现象。收集过程应无遗漏、无撒漏、无渗滤液滴漏。垃圾收集车向桶站运送垃圾的过程应覆盖密闭，实行“密闭化收运”作业，避免造成二次污染。垃圾桶站应当实时保洁，做到随脏随保，车走站净，并及时清除地面垃圾和污水，保持站内地面应当保持干净整洁，无撒落垃圾和积留污水。

1.5 其他要求：无主垃圾、绿化垃圾、大件垃圾清运（无物业小区托底免费清运、有物业小区市场化运营）；

1.6 督导员管理要求

（1）按照“三定两清一督”模式管理，屋亭平时早晚各2个小时运行，定时开启、关闭，夏季、节假日等需增加的运行时间的，投标人需无条件服从（全年督导员总服务时间不低于5小时/天）。保持规定设施设备、宣传品齐全，保持屋亭、垃圾桶干净整洁，保持员工精神面貌良好、专业素质过硬，群众知晓率、参与率、分类准确率达到98%以上。

（2）督导员要具备强烈的责任心和良好的沟通能力，明确督导员监督与指导居民垃圾分类的职责，能够熟知垃圾分类相关知识技能与管理条例。首次上岗前必须进行入职培训，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正式成为督导员。按要求参加属地每季度组织的培训并通过考核。

（3）保持良好的个人形象，上岗前要按规定，穿着统一马甲或佩戴制式袖标。禁止酒后上岗、脱岗，上岗期间禁止抽烟，不得因闲聊或整理可回收物影响正常的督导工作。

（4）督导员宜提前到岗，对投放点周围存在的过时投放垃圾进行清理，按照要求摆放好分类垃圾桶，待投放时间开始后，便于居民进行分类投放。

（5）投放期间，督导员要履行工作职责，督导时注意态度端正，文明用语，在居民投放垃圾时对其分类情况进行仔细检查和精准指导，帮助居民掌握垃圾分类知识，避免出现“督导员变分拣员”的情况。对于拒不配合的居民应明确告知其管理条例和处罚办法，记录其相关信息并上报至小区垃圾分类主管单位。对投放满溢的垃圾桶及时进行更换，确保有足够的空间供居民投放。各类垃圾，特别是可回收物必须投入相应的分类回收桶里，不允许随意放置在投放点周边等。

（6）投放时间结束后，督导员应当对垃圾分类房（亭）周边环境进行检查和清洁，做好垃圾分类工具及设施设备的整理、保管和维护，关闭并锁好垃圾分类房（亭）。

（7）根据需要，督导员应协助收运人员对垃圾按时分类收运，防止出现混收混运的现象，如发现收运人员混收混运的，主动上报物业、社区及城管部门。

（8）督导员应当对垃圾分类房（亭）内的设施设备进行管理和维护，保障垃圾分类房（亭）的整洁度，避免杂物堆积、环境脏乱，协助物业部门做好垃圾桶的清洗、更换和称重等工作，保

证垃圾桶干净无异味、标识标志清晰可正常使用。掌握垃圾分类房（亭）各类设施设备的正确使用方法并日常进行清洁维护，对于垃圾分类房（亭）无法正常使用的设施设备，如有信息公示牌脱落、分类桶破损、水池损坏等情况的，应当及时上报至物业或社区进行维修，保障设施设备的正常使用。

（9）督导员应做好每日居民垃圾分类参与情况的记录和汇总并反馈给所在社区，为每月小区红灰榜通报作为参考，分析垃圾分类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解决方案，提升垃圾分类的工作成效。

2、无主垃圾清运

2.1 无主垃圾清运的具体要求

人员要求：

- （1）作业人员统一着装、佩证上岗。禁止使用退休人员（男年满 60 周岁、女年满 50 周岁人员）。
- （2）作业人员无拾荒行为，无聚堆闲聊、瞌睡或做与工作无关之事。
- （3）作业机器设备保持干净整洁，状况良好，机器设备上无乱挂放，工具摆放整齐。
- （4）作业文明，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扬尘、噪音等作业扰民问题。
- （6）投标人应为作业人员提供工作服及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

2.2 其他要求：

（1）无主垃圾清运前必须由物业单位或其他部门向主管部门进行报备后，并确认清运量后，投标人方可进行清运。

- （2）无主垃圾必须清运至采购单位指定场所，不得跨区运输垃圾。
- （3）清运做到车走地净，密闭运输，运输过程中不得抛洒滴漏。
- （4）配合采购单位做好相关报表工作及其他相关工作。

（5）专用机器设备必须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具备购买或租赁手续，所产生费用及事故责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6）机器设备采用符合采购人要求的专用设备，所有机器设备外观整洁，状况良好。

（7）垃圾运输装运中应听从现场工作人员指挥，谨慎操作小心驾驶，以防人身机械事故的发生。

3、环境污染防治及作业区保洁

3.1 采取必要的隔离、减震、禁止鸣笛等降噪措施，合理控制运营作业期间的噪声水平，转运站厂界噪声应符合相关标准。

3.2 清洗设备、车辆及地面产生的污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应保持转运站内作业区污水收集系统完好通畅，做好定期清理排水沟，避免发生堵塞、积水、泄漏等问题，并加强站内雨污分流和生活污水的管理。

3.3 严禁擅自处理站内各类可回收利用的物品。有垃圾堆积应立刻处理。

3.4 每天压缩作业完成后，应对工作区域内场地、机械设备等清洗，确保清洁卫生。

3.5 定期清理集水坑污物，原则上一个月至少两次，确保场地冲洗污水排放通畅。

4、非作业区保洁

4.1 公共场所日常服务内容：水泥地面、石材地面、扶手、门窗玻璃、门及门窗框及有关附体，沙发、桌子、各类宣传牌，天花板、栏杆、消防楼梯区域等，及时清除各种垃圾等杂物，无积灰、印迹、污渍、水渍。

4.2 门厅、办公区域等特定区域保洁服务内容：地面、大厅石材墙面、天花板、大厅、门窗玻璃、门及门窗框、墙壁附体，灯具、垃圾桶等公用设施表面，卫生间、办公室内储物柜和桌椅表面等严格按照要求做好清洁、清运及日常消杀工作，做到无积灰、印迹、污渍、水渍。石材、灯具每季度进行一次清洁；暂时空置的房间每周进行一次卫生保洁，确保地面、桌面、玻璃面整洁干净。白色墙面及顶面如有污渍等应及时清除，墙面去污后及时补刷。

4.3 沟槽、地面、雨篷及边角区域，各种附体的表面清洁。

4.4 玻璃门、地、屏上无污渍、无灰尘及手印，表面光亮色泽一致；地面无污渍、灰尘、水渍及鞋印，洁净光亮、无灰尘及手印，整洁光亮。

4.5 公共卫生间的保洁，保持卫生间洗手池、便池等的干净，镜面光亮。空气中无异味。厕所需放置厕纸、擦手纸、洗手液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品牌由采购人指定。

4.6 突发性事件造成的保洁工作及其他采购人提出的临时要求。

5、设施养护工作

5.1 定期对作业设备、工器具、办公设施、监控设备、消防设施等进行维护，发现故障或损坏立即上报环卫所相关负责人，不得过夜。同时上报维修所需时间天数，不得以审批流程等原因推迟维修。原则上即坏即修。

5.2 垃圾中转站区域内房屋及设施完好无损坏。

5.3 玻璃无破裂，五金配件完好，门窗开闭灵活、密封性好、无异常声响。

5.4 粉刷无明显剥落开裂，墙面砖、地坪、地砖、地板平整不起壳、无遗缺，吊顶无污（水）渍、开缝和破损。

5.5 屋面排水沟、室内室外给排水管畅通，过滤网及管道无破损。屋面或其他防水层有气鼓、破裂，隔热板有断裂、缺损的，屋面、墙面有渗漏的，3个工作日内安排专项修理。

5.6 办工家具、设备等各项零星维修，一般情况应在24小时内完成。

5.7 照明、供排水、空调通风、电气工程设备等系统故障及时排除，发生紧急情况时及时采取应急措施，保证各套系统正常运行。

5.8 日常维修所需费用、水电费用含在报价中。

6、安全操作规程

6.1 严格遵守站内各项管理制度、劳动纪律，坚守岗位不随意串岗。

6.2 不能擅自对程序进行任何改动，不能删除、移动任何目录以及修改电脑中的设置。

6.3 开机密码不能随意示人，不能让非本岗位人员操作电脑。

6.4 在拔出移动硬件时必须先关闭移动硬件的使用，或关闭电脑后再拔出。

6.5 充分了解站内的生产运营情况，了解设备、仪器的运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通知有关部门和领导，确保生产作业的顺畅。

6.6 自动控制系统的开、闭必须严格按照操作流程进行，每天生产作业完成后，都应及时关闭控制系统，在下班前要确认。

6.7 遥压缩设备控器的使用人员必须经专业培训合格，或在有专业人员指导下进行操作。

6.8 严禁一人同时手持二只遥控器进行压实作业。严禁在检修平台进行压头上、下运动作业。

6.9 压头横向运动时，操作人员必须进行同方向跟踪。压头进行压实时，时刻注意压头有否偏移。

6.10 随时观察箱体内存垃圾量情况，及时压实，避免收集车垃圾倾卸外溢。

6.11 在修理泊位过程中，不得使用修理部位遥控器。紧急情况下，使用紧急按钮。

6.12 操作人员进行箱体盖板开、闭作业前，必须佩保险带、挂保险钩。

（四）、园林绿化标准：

1.1 乔木灌木管养要求：

1.1.1. 乔木成活率达 90%，如有死亡苗木要及时清理。

1.1.2. 植在草坪上的孤植树，在树木基部设置圆形围堰，围堰直径以直径以树木胸径的6 倍为标准。

1.1.3. 适时、适量施肥浇水，做好病虫害防治工作，保证树木生长旺盛、叶色正常、枝干健壮（行道树、乔木灌木要求垂直不歪斜）；肥料深浅、肥量、时间、施肥品种要适当，施肥后要回填土，找皮，浇一次透水，不能有肥料裸露；板块生长要丰满、轮廓要清晰；长势旺盛，叶色正常；不能有 残缺，绿篱不能有断层，要求面平侧垂。

1.1.4. 灌木、板块内要及时清除杂草和松土，除杂草时不能伤及根系或造成根系与黄土裸露；松土规定：乔灌木每年松土 1 次。板块每月松土 1 次，可以结合施肥一道进行；

1.1.5. 要根据现场地形和植物与植物之间的搭配来做；分隔线的曲线要求线性圆滑流畅，沟槽深度 8CM，宽度 10CM，分隔清除、明了、美观。

1.1.6 要及时驱赶，遇大风及强雨雪天气后要在风雨停后 24 小时内进行护树，补好残缺，清除断枝，落叶垃圾。

1.1.7 除花坛内残死花以及更换新花。花坛无杂草，无花时，花坛场地要平整，无杂物（对装饰性时令花卉的更换，必须按照要求进行）。

1.1.8 临前提前做好树木的保暖防寒工作了，包括裹草帘薄膜等工作，对特别不耐寒的植物要采取特殊的保暖措施，第二年春天温度回升时逐步放开薄膜等，处理残花。

1.2 草坪日常管养要求：

1.2.1 无露土；

1.2.2 草坪在生长季节，长势旺盛、不枯黄、色泽正常、整齐雅观。

1.2.3. 草坪修剪应按三分之一原则适时修剪，超高草坪逐步修剪、达标、杜绝裸露茎干，草坪修剪要求平整美观，无明显高低差。

1.2.4. 冷季型草坪修剪：在生长旺盛季节修剪和日常中，高度控制在 5-8CM。在冬季和高温季节修剪高度控制在 8-10CM。

1.2.5. 混播草坪修剪和日常中高度控制在 5CM 左右；

1.2.6. 百慕大草坪修剪和日常中高度控制在 3-5CM；

1.2.7. 马尼拉草坪修剪和日常中高度控制在 5-6CM；

1.2.8. 无明显超高杂草，不能有大坑洼积水；

1.2.9. 适时适量浇水、施肥、梳理、打孔、松土、修复、覆土、切边、修剪、除草等工作。

1.2.10. 草坪上无任何垃圾（枯枝、杂物），保持草坪清洁，卫生。

1.2.11. 草坪的死亡率超出规定标准，要及时、适时补种完善；

1.2.12. 对于被破坏或者其他原因而导致草坪裸露，要及时补植；

1.2.13. 发生病虫害要及时防治、处理、防止其蔓延且影响植物生长。

1.3、草坪、乔灌木病虫害防治管养要求：

1.3.1. 病虫害防治以防为主，综合治理。发现病虫害要及时防治并控制蔓延。危害率不得超过 2%

1.3.2. 要对症下药、配比合理、不污染环境、不危害人、畜、植物等。

1.2.3. 要及时清理死苗；

1.2.4. 草坪、乔灌木杜绝大面积病虫害发生。若发生病虫害要及时控制病情蔓延；

1.2.5. 树木不卷叶、不落叶，叶枝上无虫、网、尿、灰尘。被虫咬的叶片每株不得超过 2%。

1.2.6. 无明显害虫的活卵、活虫及病状。

1.2.7. 对现有树干脱皮、蛀孔洞，要做好防护、保护措施（涂刷、堵塞、填补等工作）。

1.2.8. 用药要按照国家规范操作。

1.4、乔灌、花木修剪管养要求：

1.4.1. 乔灌木修剪：保证树冠匀称、主侧枝条分布均匀合理、通风透光。要修剪内膛枝、徒长枝、病虫害枝、枯死枝、下垂枝等。行道树修剪，分枝点一致，树冠完整，主侧枝分明，枝条合理均称，高矮一致，增强市区美化效果，并保证不影响交通安全。

1.4.2. 乔木整形效果应符合树木生物学特性，并与周围环境协调。

1.4.3. 行道树修剪应保持树冠完整美观，主侧枝分布均称和数量适宜，内膛不空又通风透光，根据不同路段车辆等情况确定下缘线高度和树冠体量。

1.4.4. 修剪应按操作规程进行，尽量减少伤口，剪口要平。

1.4.5. 荫枝、下垂枝、下缘线下的萌枝及干枯叶应及时剪除。

1.4.6. 灌木修剪：要根据先上后下、先内后外、去弱留强、去老适时对树木修剪，修剪要符合该树木的生活习性和生长形态；灌木除特殊造型外，应及时剪除徒长枝、交叉枝、并生枝、下垂枝、萌枝、病虫枝及枯死枝；观花灌木应掌握花芽发育规律，对当年新梢上开花的花灌木应于早春萌发前修剪，短截上年的已花枝条，促使新枝萌发；灌木过高影响景观效果时应进行强度修剪，宜在休眠期修剪；修剪后剪口应平整光滑，不得劈裂、不留短桩；花灌木修剪：要根据花前弱剪、花后强剪、适时分类进行修剪；花坛修剪：要及时剪去残花、枯枝和枯叶；绿篱修剪：要面平、侧垂、丰满、不裸露干径，要注意效果和环境相协调，达到增强园林美化效果。

1.5、卫生保洁

1.5.1. 绿地内无死树、杂树、枯死枝、杂物、砖石瓦块和塑料袋等废弃物垃圾要做到日产日清，但严禁焚烧。

1.5.2. 绿地的维护：绿地内不能被侵占；花草树木维护要不受破坏；管理到位，维护及时，绿地内不能有乱摆、乱贴、乱停的现象发生。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处理。

1.5.3. 绿地设施的维护：绿地内供水管线、喷灌设施、护栏、指示牌、园路、桌椅、灯具等设施基本完好，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处理。

1.5.4. 喷泉、景观河：保持水面清洁，无漂浮物，水位保持正常，池壁、池底光洁，无锈迹，无池内洗菜，刷车现场，无池壁大理石脱落现场，各种灯具，电路检查及时，发现问题汇报及时。

1.5.5. 广场、公园：广场、公园、公厕卫生整洁，无积水，随脏随保。

1.6、安全文明施工

1.6.1. 有安全管理网络、制度齐全、责任落实、严格按照制定的安全规程作业。

1.6.2. 统一着装，文明作业，对群众来电，及时解决。

1.6.3. 对甲方领导发现或者提出的问题要及时落实。

1.6.4. 打草人员，必须配备眼镜。

1.7 档案建立

要对养护的每个片区建立养护档案，对工地苗木情况，养护情况，检查记录等都要登记在案，资料要分类，要齐全不能有遗失或者缺少，档案要真实。

六、考核办法（分为夏季和冬季）（具体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考核制度（夏季）

1、考核制度：分为二级考核制度，一级考核组为市住建局组成的督查组，二级考核组为环卫、绿化各自主管单位组成的日常管理考评组。

2、考核次数：督查组对中标方的考核原则上每周一次，日常管理考评组对中标方作业组的考核原则上每日一次，采取不定时不定点考核。

3、检查内容：两级考核组根据《阿勒泰市清扫保洁、垃圾清运等环卫作业考评标准》、《园林绿化考核标准》对中标方进行考核，同时检查中标人制度执行情况并填写《考核登记表》，一式两份，经双方签字后各执一份。

4、考核分值和计算方法：考核时间为每月 1 日到月底，每项考核分值定为 100 分，按照环卫和绿化权重比为 6：4，根据两级考核组考核得分取平均值×权重比之和为最终得分，即：每月两级考核组环卫工作考核得分之和÷2×60%+每月两级考核组绿化工作考核得分之和÷2×40%=当月考核得分，并作为每月承包费结算依据。

5、考核结果的运用：

每月从中标单位月承包费中提取 5%作为当月奖惩金，并按下列得分评定等级，给予相应的奖惩。

(1)月平均分数在 90 分(含 90 分)以上评为优秀，全部返还奖惩金。

(2)月平均分数在 85 分(含 85 分)以上至 90 分以下为合格，减扣当月奖惩金 50%。

(3)月平均分数在 80 分(含 80 分)以上至 85 分以下为基本合格，减扣当月奖惩金 100%。

(4)月平均分数在 80 分以下为不合格，减扣当月奖惩金 100%，并扣月承包费 5%，一年内有三个月评为不合格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扣全部履约保证金。

(5)创建文明城市、园林城市、卫生城市等考评，中标单位应确保清扫保洁等职责落实到位、档案资料完备、检查评比验收过关。如因中标单位履职尽责不到位影响考评检查的，招标人有权进行经济处罚或解除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考核制度（冬季）

1、考核制度：分为二级考核制度，一级考核组为市住建局组成的督查组，二级考核组为环卫、绿化、清雪各自主管单位组成的日常管理考评组。

2、考核次数：督查组对中标方的考核原则上每周一次，日常管理考评组对中标方作业组的考核原则上每日一次，采取不定时不定点考核。

3、检查内容：两级考核组根据《阿勒泰市清扫保洁、垃圾清运等环卫作业考评标准》、《园林绿化考核标准》对中标方进行考核，同时检查中标人制度执行情况并填写《考核登记表》，一式两份，经双方签字后各执一份。

4、考核分值和计算方法：考核时间为每月 1 日到月底，每项考核分值定为 100 分，按照环卫、

绿化权重比为8: 2, 根据两级考核组考核得分取平均值×权重比之和为最终得分, 即: 每 月两级考核组环卫工作考核得分之和÷2×80%+每月两级考核组环卫工作考核得分之和÷2×20%并作为每月承包费结算依据。

5、考核结果的运用:

每月从中标单位月承包费中提取 5%作为当月奖惩金, 并按下列得分评定等级, 给予相应的奖惩。

(1)月平均分数在 90 分(含 90 分)以上评为优秀, 全部返还奖惩金。

(2)月平均分数在 85 分(含 85 分)以上至 90 分以下为合格, 减扣当月奖惩金 50%。

(3)月平均分数在 80 分(含 80 分)以上至 85 分以下为基本合格, 减扣当月奖惩金 100%。

(4)月平均分数在 80 分以下为不合格, 减扣当月奖惩金 100%, 并扣月承包费 5%, 一年内有三个月评为不合格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 并扣全部履约保证金。

(5)创建文明城市、园林城市、卫生城市等考评, 中标单位应确保清扫保洁等职责落实到位、档案资料完备、检查评比验收过关。如因中标单位履职尽责不到位影响考评检查的, 招标人有权进行经济处罚或解除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注: 1、环境卫生执行附件 3 相关要求及考核办法。

2、园林绿化养护执行附件 4 相关要求及考核办法。

七、人员及设备安置

1、人员安置

结合阿勒泰市实际情况坚持以“优化结构、充实基层、合理分流、确保稳定”为基本原则, 确保在岗人员能够妥善安排, 平稳过度顺利实施市场化。

(1)保留原有管理岗位对我市范围进行全面监督检查。

(2)乙方应配备满足项目服务所需的所有人员及各种车辆、设备、物资。如因乙方或乙方的工作人员在从事服务活动过程中给第三方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害导致甲方被追责或赔偿, 损失由乙方承担。

(3)项目运营期间, 因资产报废或经营需要等原因需重新购置或增添设施设备的, 由乙方负责采购。

八、特殊要求:

1、如遇到重大活动时, 中标人应完成招标人布置的临时任务, 增加工作量的经费由中标人承担。

2、服务期间产生的电费、水费等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3、工作人员的一切安全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中标人应加强日常安全作业教育管理, 为作业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

- 4、履约保证金：甲乙双方协商。
- 5、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需停业或者歇业的，应当提前半年向甲方报告，经同意后方可停业或者歇业。

附件一 城市环卫清扫保洁、垃圾收运基本情况

- 一、总体情况

(一) 阿勒泰市区主次干道保洁面积明细表。

(二) 市区次街背巷保洁面积明细表。

(三) 城区公园广场及停车场保洁明细表

(四) 阿勒泰市区主次干道清扫保洁面积新增表
- 二、具体明细

(一) 城区主次干道清扫保洁面积明细

阿勒泰市区主次干道保洁面积明细表

序号	路段名称	路面(米)			人行道(米)		绿化带(米)		小计	路段具体位置
		长	宽	平方米	宽	平方米	宽	平方米	平方米	
1	桦林路	1152.4	12	13828.8	8	9219.2	8	9219.2	32267.2	环卫处大 门——自
2	驼峰路	1482	14	20748	8	11856	8	11856	44460	少年宫一 一党校
3	金山北路	1122	12	13464	8	8976	6	6732	29172	地区哈中 ——水泥厂
4	金山路	1470	14.1	20727	16	23520	0.3	441	44688	地区一中——人民商场
5	金山后街前进巷	1300	9.2	11960	4	5200			17160	一道巷一 一电大
6	园艺厂路	450	5	2250			6	2700	4950	
7	金山一道巷	77	7.3	562.1	1	77			639.1	
8	金山二道巷	94.5	6.2	585.9	2	189			774.9	
9	金山三道巷	111	7	777	4	444			1221	
10	金山四道巷	132	6.4	844.8	4	528			1372.8	
11	金山五道巷	161	6.4	1030.4	4	644			1674.4	
12	金山六道巷	161	6.4	1030.4	4	644			1674.4	
13	金山七道巷	161	6.4	1030.4	4	644			1674.4	
14	金山八道巷	161	6.4	1030.4	4	644			1674.4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15	金山九道巷	161	6.4	1030.4	4	644			1674.4	
16	金山十道巷	161	6.4	1030.4	4	644			1674.4	
17	文化路	1335.1	11.8	15754.18	16	21361.6	0.3	400.53	37516.31	四大队一 一供销社
18	文化路四道巷	291.5	10.6	3089.9	2	583			3672.9	含河边路
19	文化路五道巷	180.2	6.6	1189.32	2	360.4			1549.72	
20	文化路六道巷	290	6.6	1914	2	580			2494	含河边路
21	文化路七道巷	290	6.6	1914	2	580			2494	含河边路
22	文化路八道巷	180.2	6.6	1189.32	3	540.6			1729.92	
23	文化路九道巷	180.2	6.6	1189.32	4	720.8			1910.12	
24	文化路十道巷	180.2	6.6	1189.32	4	720.8			1910.12	
25	解放北路	3581	15	53715	1	3581	8	28648	85944	天顾堂一 一三中一
26	解放路	1185	22	26070	30	35550	6	7110	68730	人民商场 一一彩虹
27	防洪渠	1800	11	19800	12	21600	10	18000	59400	八一桥头 一一小车
28	解放南路	2619	18	47142	8	20952	8	20952	89046	地区二中 一一管理
29	公园路	1198.1	22.8	27316.68	8	9584.8	6	7188.6	44090.08	金桥一一 电厂坡
30	团结路	1828	18	32904	25	45700	8	14624	93228	电厂坡 一管理站
31	矿由路（直巷）	1350	8.5	11475	7	9450			20925	康正9号 楼一一园
32	基道(1)	135	6	810	6	810			1620	119路口 一一康正
33	巷道(2)	125	6	750	4	500	3	375	1625	地区法院 路口一一
34	巷道(3)	350	6	2100	4	1400			3500	706大门 一一恰秀
35	巷道(4)	120	6	720	3	360			1080	707市场 一一园丁
36	团结南路(1)	1253	20	25060	10	12530	6	7518	45108	管理站一 一体育馆
37	红墩路	737	20	14740	14	10318	8	5896	30954	畜牧学校 三岔口一
38	红墩路(2)	2000	20	40000			8	16000	56000	技校一一 赛马场
39	北二路	1800	16	28800	4	7200	8	14400	50400	师范路口
40	华亭路	300	11	3300	6	1800	6	1800	6900	市委路口
41	民族路	350	15	5250	7	2450	7	2450	10150	文化活动 中心一银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42	惠民路	450	11	4950	8	3600	8	3600	12150	泰运小区 一体委 路
43	建桥路	600	20	12000	10	6000	3	1800	19800	客运站一 制毡厂 路
44	团结南路 (2)	3500	15	52500	10. 5	36750	14	49000	138250	体育馆红 绿灯— —
45	额尔齐斯路	3000	15	45000	6	18000	14	42000	105000	望湖街路 口—— 团
46	迎宾路	3500	15	52500	10. 5	36750	14	49000	138250	南区指挥 部—— 地
47	阿勒泰路	3000	15	45000	6	18000	10	30000	93000	望湖路路 口—— 团
48	恰秀路1 路	4200	16	67200			14	58800	126000	隧道口一 一南区 指
49	恰秀路 (2)	9000	16	144000			14	126000	270000	南区指挥
50	望湖街	1600	15	24000	10. 5	16800	14	22400	63200	团结南路 ——恰 秀
51	山水街	1300	15	19500	20	26000	14	18200	63700	团结南路 ——恰 秀
52	建业街	1500	15	22500	10. 5	15750	14	21000	59250	团结南路 ——恰 秀
53	托尔海特路	1900	6	11400			14	26600	38000	南区指挥 部—— 车
54	五指泉街	700	15	10500			12	8400	18900	阿勒泰路 ——额 尔
55	布尔津街	300	8	2400			12	3600	6000	阿勒泰路 ——迎 宾
56	哈巴河街	700	8	5600			12	8400	14000	阿勒泰路 ——额 尔
57	富蕴街	500	15	7500	6	3000	12	6000	16500	阿勒泰路 ——额 尔
58	福海街	1400	15	21000	6	8400	12	16800	46200	阿勒泰路 ——喀 纳
59	清河街	1000	15	15000	6	6000	12	12000	33000	阿勒泰路 ——团 结
60	吉木乃街	800	15	12000			12	9600	21600	迎宾路一 一团结 南
61	喀纳斯路	600	15	9000	4	2400	12	7200	18600	吉木乃街 ——富 海
62	可可托海路	600	15	9000			12	7200	16200	清河街一 一福海 街
63	火车站路	11000	20	220000	5	55000	18	198000	473000	地区二中 红绿灯 一
65	飞机场路	4000	14	56000					56000	地区二中 后路口 至
67	火车站广 场	162. 5	16	2600					2600	火车站站前广 场
68	火车站广 场 路	2520	15	37800					37800	车站周边道路
69	站前路	2519	18	45340	3	7560			52900	低氘水厂-阿 苇滩
70	物流园	4418	21	92780	6	26500			119280	物流园厂区道 路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71	望湖街	480	17	8160	10	480	2.5	1200	14200	团结南路-红 墩路
72	五指泉街	390	15	5850			2.5	975	13975	额尔齐斯路- 团结南路
73	阿勒泰路北 延	452	15	6800					6800	金山悦府和金 山华府之间
74	东沟路	120	18	2160					2160	天福园小区楼 下
75	农林巷	500	15	9600					9600	解放路惠民路 路口-解放路
76	金桥酒店门 前主路	300	18	5400					5400	团结路-解放 路
77	彩虹桥主路	300	18	5400					5400	团结路-解放 路
78	将军山路	3700	21.5	79550					81950	解放路-北二 路
79		100	24	2400						
80	桦林街路	510	23	11730					11730	公园路-金山 北路
81	东 后街	240	8	1920					1920	东环线-金山 路连接线
82	行署巷	120	11.5	1380					1380	解放路-行署 小区大门口
83	金山路连 接 线	1400	16	22400					22400	解放路-东环 线
84	东环线	1600	18	28800	6	9600			38400	北二路-将军 山路
85	水韵路	1000	10	10000	6	6000			16000	水塔后街-金 山路连接线
86	北四路	1000	18	18000	6	6000			24000	解放北路-东 环线
87	尚华城西 侧 主道路								30390.05	尚华城西侧主 道路
88	拉斯特路	3900	7	27300					27300	拉斯特桥头- 观景台
89	金山北路	3900	7	27300					27300	拉斯特桥头- 观景台
90	滨河路	14000	4	56000					56000	林场路-翡翠 湾小区
91	阿禾道路 城市段	4323	14.5						62683.5	拉斯特桥东头 → 四水厂
92		1000	10						10000	
93	公园路至 331道路	2756	10						27560	公园路→桦林 隧道→331
94		1933	18						34794	
95	站前路周 边 道路	8860.24	33						292387.92	站前路火车站 及物流园周边 道路
96	红墩路	9730	17						165410	高速路口→冰 泉科技
97	217城市段	1032.8	17						17557.6	金都→大油库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计	160431.94							3974606.6	
									66807.68	
									194379.57	
									598709.81	
									4834503.66	

(二) 市区次街背巷清扫保洁面积明细表

市区次街背巷保洁面积明细表					
序号	路段名称	路面(米)			路段具体位置
		长	宽	平方米	
1	金山后街前进巷	622	9.2	5722.4	一道巷——十道巷
2	园艺厂路	450	5	2250	
3	金山一道巷	77.1	7.3	562.8	
4	金山二道巷	94.5	6.2	585.9	
5	金山三道巷	111	7	777	
6	金山四道巷	132	6.4	844.8	
7	金山五道巷	161	6.4	1030.4	
8	金山六道巷	161	6.4	1030.4	
9	金山七道巷	161	6.4	1030.4	
10	金山八道巷	161	6.4	1030.4	
11	金山九道巷	161	6.4	1030.4	
12	金山十道巷	161	6.4	1030.4	
13	文化路五道巷	180.2	6.6	1189.3	
14	文化路六道巷	290	6.6	1914	
15	文化路七道巷	290	6.6	1914	
16	文化路八道巷	180.2	6.6	1189.3	
17	文化路九道巷	180.2	6.6	1189.3	
18	文化路十道巷	180.2	6.6	1189.3	
19	巷道(1)	135	6	810	119路口——康正9号楼
20	巷道(2)	125	6	750	地区法院路口——康正7号楼
21	恭道(3)	350	6	2100	706大门——恰秀路口
22	巷道(4)	120	6	720	706市场——园丁小区
23	弹药库路	350	3.7	1300	红墩路支路
24	白桦路	400	3.5	1400	红墩路支路
25	御花园	168	12	2025	御花园酒店停车场及道路
26	靛石路	260	24	6300	迎宾路-额尔齐斯路
27	金山路派出所小巷	130	15	1950	解放路-金山路派出所门口
28	百货大楼后侧东街			1237.67	百货大楼后侧东街
29	阿克食堂沿线			3642.87	阿克食堂沿线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30	驼峰山步栈道	2500	1.7	4250	驼峰山步栈道
31	粮食局小区连接线			1286.6	粮食局小区连接线
32	吉安花苑小区至团结路 连接线			1881.26	吉安花苑小区至团结路连接线
33	地区公安局北侧巷道	160	5	800	地区公安局北侧小巷
34	蓝湾海尔专卖侧面辅路			661.4	蓝湾海尔专卖侧面辅路
35	师范小区2.3.4号楼			2183.05	师范小区2.3.4号楼
36	北二路清真寺旁辅路			6221.46	北二路清真寺旁辅路
37	天润高层对面饲料厂辅 路			1777.76	天润高层对面饲料厂辅路
	合计	4483.4		66807.68	

（三）城区公园广场及停车场保洁明细表

城区公园广场及停车场保洁明细表			
序号	路段	地点	面积(M²)
1	公园路	驼峰园	6520
2	公园路	虹桥广场	8000
3	解放路	金山广场	12000
4	银水路	银水广场	12850
5	银水路	克兰公圆	34000
6	体育公园	体育公园园路	3000
7	天鹅湖公园	天鹅湖公园停车场及道路	7000
8	体育馆停车场	体育馆	16600
9	实验小学停车场	实验小学停车场	10660.83
10	文化活动中心停车场	文化中心停车场	9600
11	五百里停车场	五百里停车场	6090.14
12	街心公园	街心公园	15976.29
13	驼峰公园停车场	驼峰公园停车场	1820
14	驼铃公园停车场	驼铃公园停车场	1975
15	法制广场停车场	法制广场停车场	996.33
16	十道巷停车场	十道巷停车场	1791.84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17	九道巷停车场	九道巷停车场	2019. 17
18	八道巷停车场	八道巷停车场	1751. 25
19	四道巷停车场	四道巷停车场	4200
20	三中停车场	三中停车场	9583
21	地区幼儿园停车场	地区幼儿园停车场	2451. 23
22	九道巷游园	九道巷游园	965. 15
23	八道巷游园	八道巷游园	1852. 6
24	七道巷游园	七道巷游园	126. 57
25	法制广场	法制广场	5494
26	体育公园停车场	体育公园停车场	9642. 7
27	塔尔浪超市停车场	塔尔浪超市停车场	4832. 76
28	行署小区内停车场	行署小区内停车场	1890. 49
29	满江春高层后侧		690. 22
30		合计	194379. 57

（四）阿勒泰市区主次干道清扫保洁面积新增表

阿勒泰市区主次干道清扫保洁面积新增表										
序号	路段名称	路面(米)			人行道(米)		绿化带(米)		小计	路段具体位置
		长	宽	平方米	宽	平方米	宽	平方米	平方米	
1	望湖街	700	15	10500	10. 5	7350	14	9800	27650	团结南路-红墩路
2	五指泉街	400	15	6000		0	12	4800	10800	团结南路-额尔齐斯路
3	吉木乃街	250	15	3750		0	12	3000	6750	迎宾路-阿勒泰路
4	额尔齐斯路	200	15	3000		0	6	1200	4200	团结南路-尚可优品酒店
5	公交公司门口	250	15	3750	3	750	3	750	5250	尚可优品酒店-迎宾路二期
6	站前路	3400	15	51000	10. 5	35700	14	47600	134300	火车站-阿维摊路口
7	新生巷	300	10	3000	4	1200		0	4200	管理站-老看守所
8	地区公安局北侧道路	300	10	3000	4	1200		0	4200	

[illegible]

附件二 园林绿化基本情况

- 一、总体情况
- (一) 2025年阿勒泰市城区街道绿地养护面积

(二) 2025年阿勒泰市城区街道养护（一级养护标准）

(三) 2025年阿勒泰市城区街道养护（二级养护标准）

(四) 2025年阿勒泰市城区街道养护（三级养护标准）

(五) 2025年阿勒泰市城区街道养护（一般养护标准）

(六) 阿勒泰市花镜花堆祥表

二、具体明细

(一) 2025年阿勒泰市城区街道绿地养护面积

序号	养护等级	养护面积 (㎡)	分项名称	分项面积 (㎡)	备注
1	城区一级养护	677582.69	老城区	343234.19	
			南区	334348.5	
2	城区二级养护	881341.89	老城区	257992.68	
			南区	623349.21	
3	城区三级养护	160636.31	老城区	52703.31	
			南区	107933	
4	城区一般养护	507094	老城区	40934	
			南区	199360	
			北区	266800	
5	专项养护	37340.93	花境花堆	37340.93	
6	其他	530000	本年预计新增区域	530000	
小计		2793995.82		2793995.82	

2025年阿勒泰市城区街道养护（一级养护标准）

序号		路段	地点	面积（M²）	备注
1	老城区		金山广场	16336	
2			法治广场	8856	
3			驼峰园	7473	
4			银水广场	17800	
5			克兰公园	40065	
6			蓝天热力小游园（安居小区南侧）	6178	
7		文化路	地质四大队家属楼北侧	1135	
8			文化路六道巷	2500	
9		解放路	新华书店前绿地	391	
10			建行前绿地	504	
11			金桥西侧绿地	218	
12		解放南路	矿贸宾馆-银水桥（两侧绿化带）	7193	
13			体委至安居白楼人行道同侧三块绿地	514	
14		民族路	民族路	1710	
15		桦亭路	桦亭路	1404	
16		林场路	自来水公司旁绿地	310	
17		公园路	驼峰隧道口	657	
18		银水路	银水桥-海关绿化带	5759	
19		公园路	自来水公司高层前南北侧道路绿化带	323.48	
20			地区宾馆围栏旁	270	
21			公园路水文站公厕旁绿地	14685.72	
22			公园路水文站对面	4457	
23			地区宾馆石桥两侧绿地	228	
24		团结路	地区人民医院-海关绿化带	9328	
25			银河小区东侧绿地	4167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26			园丁小区东侧绿地	2760	
27			园丁小区居民楼后绿地	869	
28			金都南侧绿地	4403	
29			三矿桥头绿地（雄鹰）	554	
30		滨河路东侧	四道至金桥（东侧）	6506	
31			六道巷至四道巷（东侧）	900	
32			滨河路四大队至河提夜市（东侧）	5094	
33		览景街	泰运小区10号楼南侧	1200	
34			泰运小区11号楼东侧	2600	
35		民族路	民族路西侧桥头绿地	1171.75	
36		桦亭路	海事局北侧绿地	900.24	
37		团结南路	团结南路（管理站-白洋桥）绿化带	4800	
38		红墩路	红墩路绿线	74200	
39		驼铃公园		37548	
40		驼峰公园		40420	
41		七道巷口袋公园	前进巷与七道巷路口	225	
42		八道巷口袋公园	金山路（九道巷至八道巷之间）	1216	
43		金山北路	哈一中对面绿地	1680	
44		行署	东环线行署游园	2441	
45		公园路	桦林公园门	1284	
小计				343234.19	
48	南区	南区	体育公园	40000	
49			天鹅湖公园	61000	
50		南区	望湖街中心绿化带	5157	
51			望湖街主绿化带	9062.5	
52			山水街中心绿化带	3531	
53			山水街主绿化带	6396.5	
54			建业街中心绿化带	3414	
55			建业街主绿化带	5699	
56			迎宾路两侧绿化带	25097	
57			团结南路中心绿化带	15210	
58			团结南路主绿化带	16920	
59			金山华府小区前绿线	3000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60	三个入城口	阿勒泰路	11655	
61		额尔齐斯路	9281	
62		五指泉街绿化带	4563	
63		富蕴街绿化带	2190	
64		吉木乃街绿化带	2750	
65		福海街绿化带	3908. 5	
66		青河街绿化带	3705	
67		喀纳斯街绿化带	2905	
68		可可托海街绿化带	1816	
69		迎宾路二期绿化带	45760	
70		站前路绿化带	26326	
71		恰秀路绿化带	21840	
72		机场路绿化带	3162	
小计			334348. 5	
合计			677582. 69	

（三）2025年阿勒泰市城区街道养护（二级养护标准）

2025年阿勒泰市城区街道养护（二级养护标准）

序号	路段	地点	面积（M²）	备注
1	公园路沿线	桦林公园门前至驼峰景区沿线绿地（警厅北侧）	905	
2		驼峰山下绿地	5200	
5	团结路沿线	沁园	1001	
6		温州酒店东侧绿地	394	
7		粮食局旁绿地	1100	
8		移动公司北侧绿地	263	
9		圆楼-有色大厦次绿化带	384	
10		报社左侧次林带绿地	1065.9	
11		三矿桥头绿地（雄鹰）	554	
12		地区纪检委-税务局次林带	315	
13		明都会所北侧游园	7921.5	
14		明都会所南侧绿地	2988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15		交通局至客运站次绿化带	411.21	
16		706左右弯道	11003	
17		706住宅楼2号路左侧绿地	1230	
18		706住宅楼2号路右侧绿地	2778.6	
19	团结路	银河小区北侧1号路两侧绿化带	2234	
20		干部援疆楼路两侧	585.6	
21		入城口桥头绿地（援疆干部口南头）	8091	
22		援疆干部楼三角绿化带	2760	
23		老光明旅社绿地（团结南路东侧次林带）	4047	
24	团结南路沿线	市政维修路口绿地	1658	
25		看守所绿地	1530.28	
26		体育馆公厕	305.5	
27	文化路	四大队公厕东西两侧绿地	769.45	
28	将军山路	地区幼儿园对面	1241.66	
29	金山北路	福城家园东侧绿地	1127	
30	金山路	金山路八道巷（紫丁香火锅对面）	1054	
31	滨河路	体委桥至银水桥（东侧）	2748	
32		金山广场至彩虹桥（东侧）	1765	
33		彩虹桥至体委桥（东侧）	896.4	
34		老年大学北侧	3675.3	
35	解放南路局部地段绿地	彩虹桥两侧绿地	1000	
36		中心市场旁3块次林带	514	
37		地区二中绿地	9647.2	
38		地区二中公厕	1000	
39		老地区二中篮球场周围绿地	8671	
40		老地区环保局前次林带	500	
41		中国银行右侧草地	480	
42		烟草公司对面次绿化带	1164	
43		二路老加油站旁小游园	3581	
44		二路老加油站前绿化带	54.4	
45		华庭大门-客运站前门次林带	1110	
46		地区幼儿园对面绿地	691	
47	红墩路	红墩路绿化带（市二中-亚斌）	7600	
48		红墩路绿化带（亚斌-福海林场）	4800	
49	交通路	金都西侧绿地	15405	
50		高架桥西侧怡园绿地	6403	
51		溢翠园	17200	
52	交通路	高架桥下大型花带绿地	55519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53	银水路	江南花苑前次绿化带	456.68	
55	一至十巷道新增树穴	九道巷、八道巷、七道巷、五道巷、东街（百货大楼北侧）	161	
56	前进巷绿化带	前进巷（八道巷至七道巷之间）	120	
57	四道巷停车场	文化路四道巷	736	
58	八道巷停车场	文化路八道巷	162	
59	九道巷停车场	金山路九道巷	440	
60	十道巷停车场	金山路十道巷	82	
61	北二路	北二路绿化带	7388	
62	三中停车场	第三中学门口	4205	
63	金山北路	老师范-拉斯特桥	4500	
64	阿禾公路	拉斯特桥-四水厂	24600	
65	尚华城西侧道路		7800	
小计			257992.68	
66	南区	望湖街次绿化带	9062.5	
67		望湖街北侧体育馆侧绿线	7280	
68		望湖街绿线南侧（红墩路-额尔齐斯路）	9721.31	
69		望湖街绿线南侧（迎宾路-阿勒泰路）	4262	
70		望湖街绿线北侧（团结南路-额尔齐斯路）	4732.52	
71		望湖街绿线北侧公安局前绿地	1630.8	
72		山水街次绿化带	6396.5	
73		山水街绿线南北（阿勒泰路-额尔齐斯路）	15829	
74		山水街绿线南北（阿勒泰路-恰秀路）（额尔齐斯路-团结南路）	18405	
75		山水街绿线	1416.8	
76		建业街次绿化带	5699	
77		建业街绿线	33290.8	
78		团结南路次绿化带	16920	
79		团结南路绿线（阿勒泰路至额尔齐斯路）	4915.6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80	团结南路绿线（阿勒泰路-恰秀路）（额尔齐斯路-望湖路）	36202.1	
81	团结南路-额尔齐斯路节点（两侧）	1227	
82	团结南路 一山水街北侧节点及坡底（去年建成的小游园）	7420	
83	团结南路 一山水街南侧节点及团结南路坡底	6603	
84	迎宾路中心绿化带	4275	
85	迎宾路指挥部绿化	10731	
86	额尔齐斯路绿线（望湖街-山水街）	3461.58	
87	额尔齐斯路绿线（山水街-团结南路）	22300	
88	额尔齐斯路金枫雅苑周围绿地	6231	
89	额尔齐斯路—山水街南侧节点	1686	
90	福海街绿线	4909.5	
91	五指泉街绿线	337.5	
92	恰秀路绿线	111443	
93	恰秀路—山水街南侧节点	534	
94	恰秀路—望湖街南侧节点	1204	
95	恰秀路—望湖街北侧节点	2734	
96	体育公园停车场旁绿地	1235	
97	红墩路党校旁绿地	2002.5	
98	红墩路警务站周围	5054	
99	红墩路林场对面	3501.2	
100	红墩路加油站旁	12259.6	
101	红墩路派出所旁	4772	
102	红墩路加油站对面	1802.1	
103	恰秀路绿线	91195	
104	迎宾路绿线	91274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105		恰秀路绿线（团结南路-迎宾路）	14672	
106		恰秀路（迎宾路-团结南路）	14321.3	
107		红墩路（红墩1队-高速路口）	20400	
小计			623349.21	
合计			881341.89	

（四）2025年阿勒泰市城区街道养护（三级养护标准）

2025年阿勒泰市城区街道养护（三级养护标准）				
序号	路段	地点	面积（M²）	备注
1	南区	恰秀南北苑周边绿地	9752	新增
2		望湖街桥头下绿地	309	
3		葡萄园	30732	
4		额尔齐斯路（团结南路-靛石路）	1140	
5		火车站门前绿地	66000	
		小计	107933	
6	恰秀北路	恰秀北路（隧道口至706路口）沿线单侧绿化带	7031.21	
7	红墩路	翡翠湾河道旁绿地	9806.6	
10		翡翠湾对面绿地	7412.4	
11		红墩路纪检委旁斜坡及楼前绿地	15000	
12	文化路-金山路巷道树穴		315	
13	金山路树穴		555	
14	文化路树穴		680	
15	人民商场-商业大楼绿化带	人民商场-商业大楼绿化带	340	2021年改为树穴340平方（百货大楼-工商银行）
16	团结路沿线	地区人行南侧绿地	169.6	
17		1路加油站对面次绿化带	203	
18		1路加油站前次林带	46	
19		地区检察院门前次	228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林带绿地		
20		有色大厦侧面绿地	200	
21		有色大厦后面绿地	171.5	
22		国家电网前次林带	280	
23	解放路沿线	华丽门口旁	17	
25	公园路	公园路阿禾路口-尚华城售楼部	8223	
26	北四路	北四路绿化带	1300	新增
27	北四路	解放北路-东环线	725	
小计			52703.31	
合计			160636.31	

（五）2025年阿勒泰市城区街道养护（一般养护标准）

2025年阿勒泰市城区街道养护（一般养护标准）

序号	路段	地点	面积（M²）	备注
1	南区	火车站-阿勒泰右边四号地	18674	
2		火车站-阿勒泰右边一号地	15586	
3		建业街桦树林	5100	
4		拆迁地遗留树林（南区）	160000	
	小计		199360	
11		交通路大油库绿地坡顶老林	6434	
12		交通路地区政法委院子	2500	
13		恰秀北路隧道护坡	32000	
	小计		40934	
14	北区	北区	66700	
15		园艺场（北区）		
16		地区师范东山	200100	
	小计		266800	
	合计		507094	

(六) 阿勒泰市花镜花堆祥表

阿勒泰市花镜花堆祥表

序号	区位	类型	点位	总面积	品种
1	团结路与望湖街 交叉口	花镜	体育公园南侧	199.9	
		花镜	体育公园北侧	156.09	
		端头	9处：迎宾路，望湖街， 行政服务大厅	301m²	
2	博物馆旁	花带	1处：博物馆旁	380m²	荷兰菊（红色） 福禄考（粉色）
3	马踏飞燕两侧	端头	2处：马踏飞燕东西两侧	360m²	
		花镜	1处：马踏飞燕雕塑后	1450.27m²	
		花堆	1处：马踏飞燕雕塑正下方	20m²	
4	六方城南侧入口 花带	摆花	2处：道路绿化带	40m²	一串红（红色） 矮牵牛（粉色）
5	万驰广场	花镜	1处：迎宾路与山水街东北角	297.56	
			1处：迎宾路与山水街东南角	461.22	
6	金都酒店周边	花带	1处：金都东侧、南侧	626m²	金鸡菊（黄色）
					孔雀草（黄色）
					松果菊（紫色）
					大花剪秋萝（红色）
					一串红（红色）
					长春花（玫红）
					美人蕉（红色）
7	税务局东侧	花带	1处：税务局东侧	890m²	矮生波斯菊（粉色）
					金鸡菊（黄色）
					八宝景天（红色）
					大花剪秋萝（红色）
					丛生福禄考（玫红）
					宿根福禄考（大红）
8	地区幼儿园东侧	花带	1处：地区幼儿园东侧	376m²	百日草（红色）
					松果菊（粉色）
					金鸡菊（黄色）
					一串红（红色）
9	实验小学西侧	花海 （含夜景）	1处：实验小学西侧	12500m²	金鸡菊（黄色）
					松果菊（粉色）
					大花飞燕（蓝红）
					柳叶马鞭草（紫色）
					醉蝶花（粉）
					大花剪秋萝（红色）
					粉黛乱子草（红色）
					高杆波斯菊（粉色）
					其他（花镜结合网红马车打卡）
					园路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灌溉管网
10	金桥酒店东侧、南侧	✱花堆	1处：金桥酒店东侧，国旗杆下、警务站前空地	50m²	
		花带	1处：金桥酒店南侧	241m²	矮牵牛（红色）
					矮牵牛（粉红色）
					荷兰菊（玫红色）
11	彩虹桥东侧丁字路口	✱花堆	1处：龙元素万花堆	65m²	
12	地区宾馆东侧	★花镜	1处：地区宾馆东侧	400m²	
		花带	1处：地区宾馆东侧	-	
		绿化带	1处：团结路路口至人民医院	200m²	灌木改鸡冠花（红色）
					长春花（粉）
13	驼峰隧道入口北侧	★花镜	1处：驼峰隧道入口北侧	250m²	
		补植	隧道口上方	15株	丛生火炬（红色）
14	市政府对面高花池	★花镜	4处：市政府对面高花池	224m²	
15	706小区北侧	花带	1处：706小区北侧	3404m²	撒播波斯菊（混色）
16	滨河路（公园桥—惠民桥）	花带	4处：滨河路（公园桥—惠民桥）	2900m²	栽植紫茉莉（紫色）
					一串红（红色）
					波斯菊（粉色）
					小丽花（玫红色）
17	东环线小游园	花带	1处：东环线小游园	130m²	撒播波斯菊（混色）
18	克兰公园	花带	1处：克兰公园进口处	320m²	八宝景天（红色）
					荷兰菊（粉色）
					柳叶马鞭草（紫红色）
		花带	1处：克兰公园沿河边	243m²	丛生福禄考（玫红）
					八宝景天（粉色）
		花带	1处：克兰公园建业桥南侧	85m²	矮牵牛（红色）
					玉簪（白色）
					波斯菊（玫红）
19	银水广场	★花镜（含夜景）	1处：石头前	180m²	
		★花镜（含夜景）	1处：石头后至银水廉洁雕塑	600m²	
		花带	1处：靠近河边	972m²	
		移植	广场内现状树池	10m²	
20	街心公园	★花镜	1处：街心公园广场北侧	50m²	
		★花镜	1处：街心公园广场南侧	50m²	
		★花镜	1处：街心公园广场中心	50m²	
		花带	1处：街心公园广场东侧	2110.79m²	大花剪秋萝（红色）
					矮生波斯菊（粉色）
					金鸡菊（黄色）
					一串红（红色）
21	雪都宾馆	花带	1处：雪都宾馆北侧绿地花带	4449m²	丛生福禄考（玫红）
					松果菊（粉色）
					天竺葵（黄色）
					一串红（红色）

22	水文公园花带	花带	1处：公园路东侧	1363m²	松果菊（粉色）
					波斯菊（粉色）
					矮生波斯菊（玫红）
					百日草（红色）
					小丽花（黄色）
23	驼铃公园	★花镜	1处：入口处三角地	300m²	
		花带	1处：公园路西侧旁、水景旁	531.1m²	撒播波斯菊（玫红）
					撒播波斯菊（粉红）
					松果菊（紫色）
					撒播波斯菊（混色）
24	天鹅湖公园	★花镜	3处：景墙周边3处	65m²	
		◇端头	2处：入口绿地	40m²	

附件三：2025城区绿化一览表

一、总体情况

（一）2025年城区绿化一览表

二、具体明细

（一）2025年道路、公园及节点种植花卉汇总表

2025年城区绿化一览表

点位		施工内容	种植土回（换）填（m³）	距离（km）	废方外运（m³）
尚华城周边		土石方工程			
		机械开挖土方	m³	13728.6	
		种植土回填	m³	8832.004	
		管网工程			
		PE 管安装	m	670	DN110
		PE 管安装	m	6800	DN63
		PE 水带安装	m	600	DN63
		PE 管安装	m	1800	DN32
		滴灌带安装	m	60000	DN20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弯头安装	个	10	DN110 PE 90°
		PE三通安装	个	150	DN110*63
		PE球阀安装	个	15	DN110
		蝶阀安装	个	2	DN110
		弯头安装	个	500	DN63 PE 90°
		PE直接安装	个	120	DN63
		PE三通安装	个	480	DN63
		PE三通安装	个	350	DN63*32
		PE变径直接安装	个	500	DN63*32
		PE球阀安装	个	157	DN63
		地埋式喷头安装	个	850	DN32
		外丝直接	个	850	DN32
		微喷头安装	套	7000	
		阀门箱安装	个	100	554*422*305mm
		镀锌钢套管	m	120	DN200
		管沟人工开挖土方			
		DN110管沟	m³	160.8	宽0.4m，深0.6m
		DN63管沟	m³	1360	宽0.4m，深0.5m
		乔灌木种植			
		金叶榆	棵	41	胸径120mm，土球1米
		红叶海棠	棵	45	胸径100mm，土球1米
		紫叶稠李	棵	25	丛生，土球0.4米
		云杉	棵	52	3.5米，土球0.5米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红瑞木	棵	149	灌木，土球0.4米
		红叶李	棵	20	地径80mm，土球0.7米
		树穴开挖（120*120*120cm）	个	86	
		树穴开挖（80*80*80cm）	个	246	
		苗木支撑	株	138	
		乔木底肥	株	332	50g/株
		撒播草籽（20g/m²）	m²	20520.01	早熟禾
		撒播格桑花	m²	1560	混色，20克/m²
		绿线整形	m²	22080.01	
		绿线地膜铺设	m²	22080.01	

2025年城区绿化一览表

道路绿化一览表

序号	点位	施工内容	种植土回(换)填(m³)	距离(km)	废方外运(m³)	距离(km)	种植花卉面积(m²)	株数	撒播花卉品种	撒播花卉面积(m²)	花籽量(kg)	撒播草籽面积(m²)	草籽量(kg)	种植绿篱品种	面积(25株/m²)	种植乔木品种	种植乔木规格	种植乔木数量(株)	喷灌带布设(m)	
	北二路绿化带	清理地表植被、清理草皮、清理地表植被、翻地、施肥、整地8000m²；撒播草籽(混播)8000m²，20g/m²；栽植高6米云杉7株(树穴开挖100*100*100cm、苗木支撑、乔木底肥50g/株)										8000	160			云杉	高6米	7	3600	全部草坪(混播)
		北四路绿化带	清理地表植被、清理地表植被、翻地、施肥、整地2500m²；撒播草籽(混播)2500m²，20g/m²	750	10							2500	50						1000	全部草坪(混播)
	林场路	清理地表植被、清理地表植被、翻地、施肥、整地400							百日草(混色)	400	8								100	
	主 次 干 线 景 观 提 升																			
	1																			

			草坪 (早熟禾) + 包头 种植花卉
		10 00	
	40		
	高 4 米，地 径 8 公分，带冠移植、树形优美		
	云杉		
		26.4 6	
		1323	
165 0		15 380 0	
66		15 2	
移植红叶李		一串红	
	12		
	20. 48		
	12		
	20.48		
m²;栽植花卉66m², 25株/m²; 撒播草籽66m²(早熟禾), 20g/m²;栽植绿篱红叶李66m², 25株/m²	栽植地径8厘米, 高4米云杉40株(树穴开挖 100*100*100cm、苗木支撑、乔木底肥50g/株)	清理草皮被、清理地表植被、翻地、施肥、整地1475m²;栽植花卉152m², 25株/m²;撒播草籽1323m²(早熟禾), 20g/m²	
	将军山路	民族路	

[illegible]

清除地表 植被、清理 地表植被、 翻地、施肥 、整地1365 m²；栽植花 卉140m²， 25株/m²； 撒播草籽 1225m²（早 熟禾）， 20g/m²；移 植绿篱70 m²	409. 5	13				一串红	14 0	35 00					1225	24.5	76 0	草坪 （早 熟禾 ）+ 包头 种植 花卉
清除地表 植被、清理 地表植被、 翻地、施肥 、整地4060 m²；栽植花 卉560m²， 25株/m²； 撒播草籽 3500m²（早 熟禾）， 20g/m²；移 栽绿篱280 平	1218	10			天竺葵（杂 色）	28 0	70 00						3500	70	43 00	草坪 （早 熟禾 ）+ 包头 种植 花卉
清除地表 植被、清理 地表植被、 翻地、施肥 、整地 8610.11m² ；撒播花卉 1246.6m²， 20g/m²；撒 播草籽 7363.51m² （早熟禾） ，20g/m²， 栽植胸径8 厘米大叶 白蜡8株， 胸径8厘米							28 0	70 00							96 00	草坪 （早 熟禾 ）+ 包头 撒播 花卉

			草坪 (早熟禾)
			1500
	8	4	116
美	胸径8公分，带冠移植、树形优美	高度4米，带冠移植、树形优美	胸径8
	大叶白蜡	云杉	疣枝桦
			31.0324
			1551.62
			5.2
			260
			格桑花
疣枝桦46株，栽植高4米云杉4株（树穴开挖100*100*100cm、苗木支撑、乔木底肥50g/株）			清除地表植被、清理地表植被、
			迎宾路

[illegible]

	乔木	
	75	13
、树形优美	胸径6公分，带冠移植、树形优美	胸径8公分，带冠移植、树形优美
	大叶白蜡	疣枝桦
	9	
	38.4	
	9	9
	38.4	13
开挖 100*100*100cm、苗木支撑、乔木底肥50g/株)	栽植胸径8厘米大叶白蜡75株(树穴开挖 100*100*100cm、苗木支撑、乔木底肥50g/株)	栽植胸径8厘米疣枝桦13株(树穴开挖 100*100*100cm、苗木支撑、乔木底肥50g/株)
	哈巴河街	青河街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序号	点位	施工内容							种植花卉品种	种植花卉面积（㎡）	花籽量（kg）	撒播草籽面积（㎡）	草籽量（kg）	种植绿篱品种	撒播绿篱面积（株 / m²）	种植乔木品种	种植乔木规格	种植乔木数量（株）	备注
3	217国道城市入口	该段总长约1公里，新建、恢复绿地2.265万平方米。清理地表植被、翻地、施肥、整地22650m²；撒播花卉4500m²，撒播草籽18000m²，20g/m²（混播）；栽植乔木480株（树穴开挖60*60*60cm、苗木支撑、乔木底肥50g/株），栽植灌木球240株（含起挖、捆绑，随车吊运，车辆运输从中水库拉运至将军山路，人工装卸车，施肥、种植、搭支架、													75	红叶李	胸径5厘米，冠型优美	80	
											22.5	18000	360	水蜡		大叶白蜡	胸径5厘米，冠型优美	80	
											22.5					疣枝桦	胸径5厘米，冠型优美	80	
																云杉	高3米	80	

	30	10	125	60	56
米，冠型优美	胸径5厘米，冠型优美	胸径8厘米，带冠移植、树形优美	高2.5米	冠幅1.5m	丛生，冠幅1.
	金叶复叶槭	高接金叶榆	云杉	红瑞木	火炬

				云杉+波斯菊（撒播）
166	76	20	114	
		胸径8厘米，带冠移植、树形优美	胸径8公分，带冠移植、树形优美	
丛生海棠	火炬	金叶榆	红叶海棠	
				113
				5650
				波斯菊（混色）
				清理地表植被、翻地、施肥、整地5650m²；撒播花卉5650m²
				怡秀北路

附件四：考核标准

阿勒泰市清扫保洁、垃圾清运等环卫作业考评标准

考核项目	考核标准	分值	考评办法
人员、机械到位情况	1、工作人员按时到位，精神状态良好，环卫专业服装穿戴整洁，防护口罩、手套配戴规范，文明作业。	3	(1)工作人员上班时不穿环卫服装每人每次扣 0.2 分；（2）工作期间防护不到位，每人每次扣 0.2 分；（3）工作人员不文明作业，与他人吵架、恶语伤人，故意用污物污染他人等行为的，经查实每人每次扣 1 分。
	2、机械化清扫、洗扫区域明确，机械设备按时到位，规范文明作业，机械化清扫率达 80%以上，后期随着市政设施完善，逐年提高机械化清扫率。		（1）道路清扫、洗扫和垃圾转运车辆不按时到位作业的，每车每次扣 0.2 分；（2）不按规章制度安全文明驾驶作业，每次每车扣 0.2 分；（3）规范建立机械清扫台帐，台帐记录不规范、造假等每发现 1 次扣 0.5 分。
日常保洁	1、每日保洁区域干净整洁，保洁率达 100%；	8	（1）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清扫保洁作业的，每处扣 0.2 分；（2）10 米以内道路漏扫或留痕、1 处道路港湾未洗扫或留痕，每处扣 0.5 分；（3）机动车道有垃圾污物和明显尘土，每处扣0.2 分；（4）设施完善道路，路面有积水的每处扣 0.2 分；（5）人行道、滨河路、公园广场和公共休闲场所垃圾污物的，每处扣 0.2 分；（6）清扫保洁后垃圾未及时清理有漏收堆，未及时倾倒至指定地点有乱倒现象的，每处扣 0.2 分；（7）未按规定时间、次数洒水降温降尘的，每次扣 0.5 分；（8）每周未开展人行道、路沿石、公园广场公共休闲场所地面清洗的，扣 3 分，每周少 1 次扣 1 分；（9）垃圾桶、垃圾船、果皮箱等垃圾收集容器外部有污物、标识不清、变形损坏等，每处扣 0.1 分；擦拭消杀工作台帐建立不规范，每次扣 0.5 分；（10）公共场所桌椅、扶手、路灯杆等公共设施有灰尘污物的，每处扣 0.1 分；（11）发现背街小巷有杂草、烟头、纸屑、瓜果皮渣、包装壳、塑料袋、痰迹、砖瓦、石头、粪便、呕吐物、动物尸体、废弃物等肮脏的地段，每处扣 0.5 分；如出现垃圾包，每处扣 1 分；（12）绿地隔离带有明显污物，每处扣0.2 分。
	2、路面干净见本色；		
	3、机械化洒水降温、降尘及时规范，每年6 至 10 月，确保在早晨和下午上班前对道路进行洒水降温，温度高于 25 度时，需增加洒水频次，每日不少于 4 次；		
	4、每年融雪后至入冬期间，应常态化的开展人行道、路沿石、公园广场公共休闲场所地面清洗，每周不少于 2 次，相关的路灯杆、桌椅等公共设施干净整洁；		
垃圾收集转运	5、对垃圾桶、垃圾船等垃圾收集容器外部干净整洁，无破损变形，标识清晰，每日进行规范消杀；果皮箱保持干净整洁，标识清晰，无破损变形，每日规范消杀；	6	（1）垃圾收集容器摆放不合理、数量不足等，每处扣 0.2 分；（2）垃圾转运不及时，垃圾外溢，每处扣 0.2 分；（3）垃圾转运后，垃圾收集点周边地面不净，每处扣 0.2 分；（4）垃圾收集作业完成后，可移动收集容器及时复位，发现不复位
	1、垃圾船、垃圾桶摆放合理整齐，不得影响市容和居民出行、生活； 2、果皮箱要按照商业大街、人流量大的区域等处间隔 50 米、交通干道（主干道）滨河道路等处间隔 100 至 200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米标准安放，摆放合理整齐；公园广场和公共休闲场地果皮箱数量要满足需求，摆放合理；		每处扣 0.2 分；（5）垃圾转运过程中，存在垃圾抛撒、渗漏液滴漏等，每处扣 0.2 分；（6）果皮箱内垃圾未及时清理，果皮箱底部及周边有垃圾，每处扣 0.2 分；（7）不按要求倾倒垃圾，每次扣 0.2 分；（8）餐厨垃圾混放混装，不单独收集转运，每处扣 0.5 分。
	3、垃圾转运日产日清，垃圾容器不满足；		
	4、垃圾转运车辆密封完好，无抛撒（渗漏液、垃圾等），按指定地点倾倒垃圾；文明装车，车走地净；		
	5、果皮箱按规定每班清掏一次，做到周围及箱底干净。		
	6、餐厨垃圾单独收集转运；		
环卫机械保养维护	1、各种车辆车容整洁，标志清晰；	3	（1）车容不整洁，标志不清晰的，每次扣 0.2 分；（2）车辆不进行日常检修保养，检修保养台帐不全、造假的，每次扣 0.5 分；
	2、车辆进行日常检修保养，建立健全维修保养台帐；		
安全生产	1、制定完善安全生产各类应急预案，成立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完善各类规章制度并落实到位；	3	（1）对安全生产工作不重视，没有制定应急预案或应急预案操作性不强，各类制度不完善等，每检查一次扣0.5 分；（2）对从业人员安全教育不到位的，教育管理台帐不健全不规范，每次扣0.2 分；（3）不遵守交通规则，每次扣 0.2 分；（4）从业人员酒后驾驶作业，扣除该项分值；（5）发现垃圾收集容器着火，发现一次扣 1 分。
	2、加强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管理，严格执行和遵守交通规则，从业人员工作期间严禁饮酒或酒后上班；		
	3、要对车辆机械进行常态化的隐患排查，不得带病上路从业；		
	4、加强垃圾收集容器的防火监管；		
城市公厕管理	1、公厕管理员配备到位，着装整洁，文明用语，礼貌待人，自身安全防护到位；	5	（1）公厕管理人员未穿工作服，工作消极，每次扣 0.2 分；（2）公厕内外卫生不洁净，有异味，有灰尘，每处扣 0.2 分；（3）设施设备维护不及时，每处扣 0.2 分；（4）各类工具摆放混乱不整齐，每处扣 0.2 分；（5）不按时上下班，每次扣 1 分；（6）不提供免费厕纸，达不到 5 秒出热水洗手要求，冬季室内温度偏低，每处扣0.2 分；（7）门前“三包”责任落实不到位，公厕周边有污物，每处扣 0.2 分；（8）公厕日常消杀不到位、不规范，台帐记录不健全不规范，每次扣0.2 分。
	2、公厕洁净无异味，设施设备配备到位及时维护，运行良好，各种工具用具摆放合理整齐；		
	3、做到有厕纸、有热水洗手，厕所通风良好，冬季室内温度适宜；		
	4、严格落实夏季（早 8 点至晚 12 点）、冬季（早 9 点至晚 11 点）上下班时间；		
	5、门前“三包”责任落实到位，公厕周边卫生干净整洁；		
	6、公厕日常消杀规范，台帐记录健全；		
群众投诉	无群众投诉，无上级领导批示。	2	（1）有群众投诉，经查实，每次扣 0.1 分；（2）有领导批示，每次扣 0.2 分。

附件五 阿勒泰市城区绿化养护监管考核办法

管养工作严格按照《阿勒泰市城区绿化管养标准》执行，甲方负责城区绿化养护监管工作。监管方式采取打分制，在养护过程中出现不达标的行为根据相应分值进行扣除。竣工验收前对当年扣除分值进行汇总，并从项目中扣除相应工程量，如扣除分数超过 30 分，所有养护等级降一级（一级养护降至二级养护，二级养护降至三级养护，以此类推）。具体监管考核标准如下：

序号	事项	扣除分值
1	死亡乔灌木、绿篱、花卉未及时清理并更换	2
2	浇水、施肥、病虫害防治不及时	2
3	绿地内有杂草、垃圾、树挂、大石头、砖块	2
4	未及时修剪树枝，清理断枝落叶	2
5	绿篱、灌木球杂乱，未按要求修剪	5
6	入冬前未及时清除地表残花枯枝	2
7	树木、花卉、草坪出现病虫害	3
8	立体绿化、树木、绿篱、花卉、草坪未松土、除草、施肥	5
9	浇水、排涝不及时，致使树木、绿篱、花卉、草地生长不良	3
10	草坪未及时修剪、有垃圾	2
11	草坪部分斑秃，未及时补草	2
12	为按时间开展树木涂白工作	10
13	绿地内出现侵占，花草树木受破坏，绿地内有乱摆、乱贴、乱停的现象发生，未及时汇报处理。	5
14	绿地内供水管线、喷灌设施、护栏、指示牌、园路、桌椅、灯具等设施被损坏，未及时维修	5
15	广场、公园、公厕有积水、垃圾	3
16	喷泉、景观河水面有漂浮物，水位不正常，池壁、池底脏，池壁大理石脱落，灯具、电出现问题未及时维修	3
17	未按安全施工要求施工（养护人员未穿反光服，临时占用人行道、在道路上施工未放置反光锥筒）	10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范本）

一、合同主要条款

1、定义

1.1 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1.2 乙方（供方）即成交投标人，是指成交后提供合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1.3 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1.4 合同价格指以成交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财政部门）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2、服务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服务项目名称、服务提供地点、服务期限、服务标准等内容。

3、合同价格

3.1 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3.2 合同价格包括人员工资、各类社保费用、税费、为保证服务质量所购买或租赁设备的费用等。

4、转包或分包

4.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内容，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4.2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

4.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服务质量保证

5.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5.2 乙方提供的服务标准达不到采购文件规定者，除承担相应责任外，将按失信行为处置。

6、付款

6.1 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6.2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票。

6.3 付款方法：同本项目“第三篇 商务条款”中关于付款方式的约定。

7、检查考核

7.1 按甲乙双方约定的考核办法监督检查。

8、合同争议的解决

8.1 当事人友好协商达成一致

8.2 在 60 天内当事人协商不能达成协议的，可提请采购人当地仲裁机构仲裁。

9、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或由供需双方约定。

10、合同生效及其它

10.1 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

10.2 合同应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10.3 合同所包括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4 合同需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规定执行。

10.5 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二、合同（格式）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乙方：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 服务内容：_____

二、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 元（¥_____ 元）

人民币。

三、 服务要求及标准：_____

服务期限、服务地点

1. 服务期限：
2. 服务地点：

四、 付款方式

五、 服务考核办法

六、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双方约定：
2.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七、 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合同双方一致同意提请阿勒泰区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商务投标文件

一、承诺函

阿勒泰市屹鑫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授权（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包号）招标的有关活动，有能力提供项目中的相关服务，并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有效和准确的。

为此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前列表规定的投标日期起遵守本承诺函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1、我方已详细阅读并理解了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招标的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3、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投标保证金已交纳，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为开标后90天。如果在招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4、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有关条款，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提供相应服务。总价格及明细见明细报价表。

5、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真实完整的任何与该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承诺一切证明材料的真实性。

6、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及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投标人。

7、若我方中标，愿意在签订合同时提交 的履约保证金。

8、若我方中标，同意并接受采购文件要求的付款方式。

9、若我方中标，我方愿意按有关规定支付招标服务费。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三）与采购单位、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的；
-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盖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未按照本承诺函要求填报的承诺函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其被拒绝。

二、法定人代表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响应单位(盖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委托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标项 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20____年____月__日签字生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声明。

委托期限：_____

附：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背面）
----------------	----------------

投标人：____（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日期：20____年__月__日

四、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项目负责人	
服务期	

注：1、上述报价已含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应交纳的一切税费。

投标人（盖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	范围及内容	暂定任务量	单项小计 (元)	说明
城市环卫-城区道路清扫保洁	1、主、次干道路、公园、广场、人行道(含店门口)生活垃圾及杂草、绿化带(池)内外卫生及其路沿石垃圾、尘土和杂物，人行道树挂物和树根脚垃圾、杂草； 2、明沟卫生、暗沟口及暗井沟眼堵塞物、隔离护栏和城市公共设施环卫设施外表卫生及脚跟垃圾尘土、沿路肉眼可见的乱涂、乱画、乱贴物(野广告)、工程施工运输中的泻漏物等；	市区主次干道清扫保洁面积3974606.6 平方米、次街背巷 66807.68平方米、公园广场及停车场194379.57 平方米，主次干道保洁面积598709.81合计4834503.6平方米。 (详见附件 1)。		含所有车辆、设备、物资、环卫人员及工资福利，设备折旧费用、设备运行费用、洒水用水费、电费 等。
城市环卫-垃圾收运	垃圾收运 1、垃圾船、垃圾桶摆放合理整齐，不得影响市容和居民出行、生活； 2、果皮箱要按照商业大街、人流量大的区域等处间隔 50 米、交通干道（主干道）滨河道道路等处间隔 100 至 200 米标准安放，摆放合理整齐；公园广场和公共休闲场地果皮箱数量要满足需求，摆放合理； 3、垃圾转运日产日清，垃圾容器不满足； 4、垃圾转运车辆密封完好，无抛撒（渗漏液、垃圾等），按指定地点倾倒垃圾；文明装车，车走地净； 5、果皮箱按规定每班清掏一次，做到周围及箱底干净。	现有果皮箱 600 个，垃圾箱653 个，桶式垃圾桶 920个，船式垃圾箱467个。		含所有垃圾收运车辆、设备、物资、处置人员及工资福利，设备、垃圾收集容器等折 旧费用、设备运行费用、消杀药品 费用 等。
城市环卫-餐厨垃圾收集转运	阿勒泰市辖区范围内所有餐厨垃圾单独收集转运	阿勒泰市辖区范围内所有餐厨垃圾单独收集转运。		含所有垃圾收运车辆、设备、物资、处 置人员及工资福利，设备、垃圾收集容器等折旧费用、设备运行费用、消杀药品费用等。
城市环卫-垃圾填埋	按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规定进行垃圾填埋	7.3万吨/年。		含所有垃圾填埋车辆、设备、物资、处 置人员及工资福利，设备等折旧费用、设备运行费用、消杀药品费用等。

阿勒泰市2025年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城市环卫- 公厕管护	阿勒泰市辖区范围内已建的 30座 公共厕所（ 30座 已建公厕总面积 2369.5 m² ）及新建的 4座 公厕的运营管理。作业内容主要包括： 1、公厕日常管理； 2、公厕内配套设施设备的维修、维护； 3、公厕内纸巾、洗手液等消耗品。	34座 公共厕所的运营管理。		含所有车辆、设备、物资、人员及工资福利，维修物料、电、保洁材料费用。
园林绿化 养护服务	对现有绿化面积进行养护，包括城区、公园绿地整形修剪、浇水排水、松土除草施肥、病虫害防治、其他等养护内容；积极拓展绿化空间、均衡城市绿地分布。	市政绿化总面积 2793995.82m² 。		含所有车辆、设备、物资、园林养护人员及工资福利，设备折旧费用、设备运行费用、农药、材料等。
春季城市 绿化	对春季城市绿化进行种植平整绿地、施肥，换填种植土，种植花卉，撒播花卉，撒播草籽，种植乔灌木，起挖运输乔灌木。	种植平整绿地、施肥 224525m² ，种植花卉 15853m² ，撒播花卉 120752m² ，撒播草籽 87684m² ，种植乔灌木 3810株 ，起挖运输乔灌木 3368株 。		含所有劳务费用，车辆、人员及工资福利设备折旧费用、设备运行费用、农药材料等。
...	...	...	...	
合计				

注： 1、总报价应包括完成上述服务内容需要使用的车辆、设备、物资，人员的工资、社保福利费、加班费、法定税费、办公费、公众责任保险费、体检、管理、劳务、服装、培训、保修、通讯、包括人员最低工资政策性调整风险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和合理利润，以及为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服务期内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因素（包括人员最低工资政策性调整），一旦中标，总价将包定，即为合同价，不予调整。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投标人的报价让利行为，损失自负。

投标人（盖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文件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文件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文件 3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表

文件4 近一年（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足 1 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文件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文件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

文件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

文件8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汇款凭证或电子保函等）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的，必须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本表格式仅供参考，各投标人可根据企业自身情况编制本表)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委托代理人				电子邮箱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固定电话					
营业执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营业范围（主营）				
	营业范围（兼营）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帐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3、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表

投标人的母公司、子公司（含控股公司）关联企业等情况表

序号	投标人填写	
1	投标人的母公司及其母公司的子公司（含控股公司）的情况	
2	投标人的子公司（含控股公司）的情况	
3	投标人的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的情况	
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的情况	
5	单位的主要人员在其他企业任职情况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全面地填写“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表”。若因投标人故意隐瞒，一经查实，将视为投标人弄虚作假，提供了虚假资料，采购人将按相关规定以弄虚作假行为处理。

2. 如投标人无上表中所述的相关情况，则投标人可在相应表栏中填写“无”。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4、近一年（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足 1 年的提供
自成立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5、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

投标单位：____（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____年__月__日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单位：____（全称）（盖章）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____

日 期：20____年__月__日

8、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主要商务条款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4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6	投标有效期：投标/响应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响应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止不少于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7	投标内容均涵盖招标要求及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8	同意接受本项目服务期或相关进度安排要求。		
9	同意接受本项目服务的各项要求。		
10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的投标/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1	同意接受本项目付款的各项要求。		
12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投标人应认真填写本响应表，若评委会在评审期间，发现有虚假填写本响应表的，则将可能被视为存在两个投标方案，评委会将按本采购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盖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七、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 负责年限		
已完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服务期限	签约合同金额	备注	
目前正在服务项目情况					

后附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件、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八、拟投入本项目其他管理人员表

资历 拟任职务	姓名	职称	专业	工作年限	备注

后附相关证件、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九、拟投入本项目的机械设备表

序号	设备、软件名称	规格型号	主要功能	使用年限	单位	数量	备注

投标人（盖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十、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1				
2				
3				
.....				

注：项目业绩需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等证明文件，不附证明文件不算业绩。

十一、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采购文件规格条目号	采购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城市环卫-城区道路清扫保洁	1、主、次干道路、公园、广场、人行道(含店门口)生活垃圾及杂草、绿化带(池)内外卫生及其路沿石垃圾、尘土和杂物，人行道树挂物和树根脚垃圾、杂草； 2、明沟卫生、暗沟口及暗井沟眼堵塞物、隔离护栏和城市公共设施环卫设施外表卫生及脚跟垃圾尘土、沿路肉眼可见的乱涂、乱画、乱贴物(野广告)、工程施工运输中的泻漏物等；			
2	城市环卫-垃圾收运	垃圾收运 1、垃圾船、垃圾桶摆放合理整齐，不得影响市容和居民出行、生活； 2、果皮箱要按照商业大街、人流量大的区域等处间隔 50 米、交通干道（主干道）滨滨道路等处间隔 100 至 200 米标准安放，摆放合理整齐； 公园广场和公共休闲场地果皮箱数量要满足需求，摆放合理； 3、垃圾转运日产日清，垃圾容器不满溢； 4、垃圾转运车辆密封完好，无抛撒（渗漏液、垃圾等），按指定地点倾倒垃圾；文明装车，车走地净； 5、果皮箱按规定每班清掏一次，做到周围及箱底干净。			
3	城市环卫-餐厨垃圾收集转运	阿勒泰市辖区范围内所有餐厨垃圾单独收集转运			
4	城市环卫-垃圾填埋	按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规定进行垃圾填埋			
5	城市环卫-公厕管护	阿勒泰市辖区范围内已建的 30 座公共厕所及新建的 4 座公厕的运营管理。作业内容主要包括： 1、公厕日常管理； 2、公厕内配套设施设备的维修、维护；			

		3、公厕内纸巾、洗手液等消耗品。			
6	园林绿化养护服务	对现有绿化面积进行养护，包括城区、公园绿地整形修剪、浇水排水、松土除草施肥、病虫害防治、其他等养护内容；积极拓展绿化空间、均衡城市绿地分布。			
..					
.					

1. “备注”栏注明此项偏离为“无偏离”或“负偏离”；投标人应任何原因漏写或缺项或填写不正确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真实填写本表，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评审小组将根据评标办法和细则进行打分。）如某项非实质性报价规格实际为“负偏离”，而投标人注明为“无偏离”或不注明的，评标委员会可对此项偏离按评标办法加倍减分。

3. 投标人注明的偏离情况只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定的参考，最终是否构成偏离或实质性偏离情况应由评标委员会决定。

4. 不允许存在实质性负偏离。

5. 规格的实际偏离情况以评标委员会综合评价为准，解释权属评标委员会。

投标人（盖章）：

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根据需要填写）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单位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三、其它需说明的事项

技术投标文件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方案、垃圾收运方案（含餐厨垃圾收集转运、垃圾填埋）、公厕管护方案、园林绿化养护服务方案、管理组织机构配置、管理制度、人员培训和管理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安全生产方案、突发事件应急保障预案。

第七部分 评标办法和细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以及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法令、法规，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按照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中标人，特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1、评定总则和规定

1.1 为最大限度地保护各当事人的权益，评审小组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评定，编制评标报告。评审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漏评审有关的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参加影响评审的任何活动。

1.2 评审时，评审小组应当对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条件和标准，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合格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估，其中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主要技术参数、商务报价和其他评审要素等，评定人员应逐项进行审查、比较，不得漏评少评。如发现与采购文件要求相偏离的，应对其偏离情况进行必要的核实，并在工作底稿中予以说明；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投标人，并允许投标人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其对实质性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1.3 评定原则：

1.3.1 采取综合评分法。由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有效报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投标人的评审方法。

1.3.2 评审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中标候选投标人，并编写评标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由评审小组确定以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或抽签确定排名先后推荐。

1.4 本评标办法仅适用于本次招标。

二、机构组成和职能

本次招标将设监督小组、组织机构和评审小组。

2.1 监督小组机构组成和职能

2.1.1 机构成员：由财政局或采购办、公证处等部门组成。

2.1.2 职能：独立行使监督工作，对所有招标工作做出复审意见。

2.2 组织机构的组成和职能

2.2.1 机构成员：由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关人员组成。

2.2.2 职能：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依法严密组织招标、评定等各项活动，且客观如实予以记录和反映，对评审小组的评分记录，评定过程中不干扰和影响评审小组正常的评定工作。

2.3 评审小组组成和职能

2.3.1 评审小组由相关行业专家及招标人代表共 7 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0 人，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技术、经济类专业 7 人。

2.3.2 职能：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检查、汇总、分析和比较，并做好记录；对合格的投标人提出投标文件中需要澄清的问题。对不合格的投标人说明原因；对合格的投标文件认真、客观、公正地评审；对合格的投标人进行评定；完成所评审项目的评定报告，评审小组按评定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

2.3.3 评审小组应当对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条件和标准，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合格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估，其中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主要技术参数、商务报价和其他评审要素等，评审专家应逐项进行审查、比较，不得漏评少评。如发现与采购文件要求相偏离的，应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并在评审报告中予以说明；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投标人，并允许投标人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其对偏离条款时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2.3.4 各评审小组成员的评分情况和评审意见由采购代理机构审查，如发现评审小组的评审意见带有明显倾向性，或不按规定程序和标准评审、计分的，必须要求评审小组进行书面澄清和说明。

2.3.5 评审小组成员在评定过程中不得将自己的观点，强加给其他评审人员，评审小组人员应自主发表见解，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各评审人员应当独立、客观、公正地提出评审意见，不得带有倾向性，不得影响其他人员评审，并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如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可以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将视为同意。

2.3.6 各评审小组成员要配合采购代理机构单位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2.3.7 评定委员会成员有如下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一千元

以下的罚款：

- 1) 明知应当回避而未主动回避的；
- 2) 在知道自己为评审小组身份后至评定结束前的时段内私下接触投标人的；
- 3) 在评定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定程序正常进行的；
- 4) 在评定过程有明显不合理或者不正当倾向性的；
- 5)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定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定的。

三、评标原则

- 3.1 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3.2 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 3.3 评标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及办法进行。
- 3.4 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评价标准通过评审打分排序推荐出1-3 名中标候选人。
- 3.5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3.6 评标委员会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四、评标纪律

- 4.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4.2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向任何投标人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透露与评标有关的任何情况；
- 4.3 封闭评标期间，评委不得独自与外界接触，个人的通讯工具均应交由招标监督人员集中保管。需要和外部联系应通过招标监督人员联系。
- 4.4 评标期间，投标人应服从工作人员的指挥，不得出现干扰评标工作的正常进行或影响评标公正性的现象，否则，将视为废标。

五、评定程序

5.1 初步评审及报价复核

5.1.1 初步评审将对开标时有效的投标文件进行, 根据采购文件, 审查并逐项列出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重大偏差。

5.1.2 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

- (1) 未按文件要求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者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有瑕疵的；

- (2)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的；
- (3)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4)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5)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6)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
- (7)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购买采购文件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
- (8)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服务采购中同时投标。
- (9)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 (10)对采购文件主要条款和承诺存在重大出入或保留；
- (11)投标人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违反招标纪律的；相互串标，排挤其他投标人的不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的。
- (12)扰乱会场秩序经劝阻无效的。
- (13)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4)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1.3 投标文件有上述重大偏差之一的，为未能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不再进入以后的评标程序。

5.1.4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5.1.5 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结果前予以补正。

5.1.6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5.1.7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的实质性内容。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5.1.8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5.1.9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它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将作废标处理。

5.1.10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或所有投标报价均过高时，可以否决所有投标。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其投标将作废标处理。

5.1.11 经过初步评审，如果由于有效投标不足三家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5.2 详细评审

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按评分标准进行进一步评审、比较。

5.3 评分办法

5.3.1 经济标 10 分，商务和技术部分 90 分。

5.3.2 价格调整原则

1) 投标人的报价必须包含供货范围内所有内容。

2) 投标人必须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和产品技术状况列出质量保证期内所需备品备件的清单和价格，并将该备品备件价计入投标总价，若所提供的产品不需备品备件或免费提供，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否则按漏项处理。

3) 投标人报价如有漏项，则须将其他投标人报价中该项价格的最高价加计入该投标人的投标总价。

4) 调整后的价格作为投标人的评标价。根据评标价测算各投标人的经济标分值。

5.3.3 经济标不设标底，依照如下标准计算报价得分：

1) 基准价为合理低价，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 100% ， 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2) 如果得分为负分时，按零分计。

六、其它注意事项

6.1 投标时，投标人应派代表在指定的地点参加投标。投标人人员必须及时解释和澄清投标文件内容，并以书面的形式签署确定等。

6.2 评审时如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应要求该投标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审小组应将该投标人的采购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同时采购组织机构应将该情况报同级财政部门，并视情将其列入不良投标人名单。

七、详细评审附表

附表： 资格审查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评审意见是否合格
1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书， 授权人或法人(法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有效身份证明；	
2	企业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	财务报告	提供近一年（2024）年有效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 应至少包括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新成立公司除外；	
4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照投标须知要求金额递交了投标保证金，并提供了电子打款凭证。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税款所属期为准)税收缴纳完成的证明资料。(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税款所属期为准) 税收部门出具的完成税收缴纳证明。其它无需纳税或免税的必须提供税收部门相关证明。) 2) 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费款所属期为准) 税务部门或社保机构出具的完成社保缴纳证明。(提供截止开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以费款所属期为准) 税务部门或社保机构出具的完成社保缴纳证明。如委托其他机构代缴代扣， 还需同时提 供供应商与机构签署的服务合同或代缴协议，其中应明确写明第三方为供应商代缴其社会保险， 否则不予认可)， 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提供上述证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主体信用记录，并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等领域严重失信行为的主体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附表1：符合性审查

序号	项目
1	按文件要求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者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没有瑕疵的；
2	有法定代表人证明或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盖章或签字的；
3	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	报价未超过采购文件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5	响应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
6	投标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7	对采购文件主要条款和承诺未存在重大出入或保留；

特别说明：如采购的响应文件中没有按此表的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无特别要求，均提供复印件)或不符合上述审查内容的任意一条，其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附表2：经济标得分（10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10 分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分} \times 100\%$ （小数点保留两位） 评标基准价： 以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统一按上述投标报价公式计算。

附表3 商务技术评审表（90分）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细则	得分
商 务 部 分 (26 分)	企业业绩	6	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止承接的类似业绩，1个业绩得2分，满分6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项目组人员	10	拟投入的项目组人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每有1人具有中级(含)以上职称或者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证书的，得2分，满分10分。(人员不重复计算，并后附相关证书及社保证明)	
	人员配置	10	项目管理人员仅符合采购需求最低要求(即10人)不得分，在最低要求基础上每增加1人得0.5分，最多得10分。 上述人员须提供投标人2025年近半年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	
技 术 部 分 (64 分)	人员培训和管理方案	1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培训和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人员培训和管理方案切实可行、目标明确具体得12分，岗位职责简单，不详细得8分，岗位职责模糊不清得4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作业方案	12	针对全过程项目管理服务内容的描述，周密全面，完全符合采购人需求得12分；服务内容描述简单，较能满足采购人需求得6分；服务内容缺漏项，无法满足采购人需求得2分；没有不得分。	
	管理组织机构配置、管理制度	6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管理组织机构配置、管理制度，针对本项目特点和实际需求，提供的机构设置、管理制度及管理运作流程进行综合评分： 管理组织机构配置合理、分工明确，管理制度及管理运作流程科学合理得6分，否则得3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安全生产方案	6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突发事件应急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应急方案详细，可行性、合理性、实用性强得6分，否则得3分，未描述不得分。	
	突发事件应急方案	7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突发事件应急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应急方案详细，可行性、合理性、实用性强得7分；部署较简单、针对性及操作性不够合理得3.5分；未描述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6	针对本项目拟定采取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质量保证方式、质量保证目标、质量考核体系共3项内容。 上述3项内容描述完整、合理可行、详细全面的，每一项得2分；上述3项内容虽然进行了描述，但是缺乏合理性、可行性，每一项得1分；未描述不得分。	
	设施设备	15	设备、车辆配置仅符合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采购需求--五.(二)、服务设备、车辆最低配置要求不得分，最低配置要求的车型中，每一种车型比最低配置要求多一辆，得0.5分，最多得15分。 投标人须提供设备清单及相关证明资料(行驶证及租赁合同或保险)	